



黄河水

NEEQ: 836847

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何业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俊峰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未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针对上述审计意见，公司的应对措施如下： 1、积极争取外部投资，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成本。 2、尽快投产餐厨垃圾处理项目，积极开拓餐厨垃圾市场，增加营收。 3、加强欠款催收力度，处置闲置资产，化解银行、担保公司债务风险，保障正常生产经营资金安全使用，盘活资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业务板块，提高综合毛利率。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1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6
第五节	行业信息	29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5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40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3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股份公司或公司或黄河水	指	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拉尔维、控股子公司	指	安徽拉尔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陶庄区厂房	指	公司坐落于雨山西路南侧、H型钢厂以东的厂房
雨山工业园区雨翠路厂房	指	公司坐落于雨翠路西侧的厂房
唯得力	指	马鞍山唯得力润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	指	2024年
主办券商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国浩律师（合肥）事务所
《公司章程》	指	《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氧化沟工艺，氧化沟法	指	传统活性污泥法污水处理技术的改良工艺，外形呈封5闭环状沟，其特点是混合液在沟内不中断地循环流动，形成厌氧、缺氧和好氧段，且将传统的鼓风曝气改为表面机械曝气
BOT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建设-经营-移交）的英文缩写，在本说明书中指：客户与服务商签订特许权协议，特许服务商承担污水处理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在协议规定的期限内，服务商向客户定期收取污水处理费，以此来回收该项目的投资、融资、建造、经营和维护成本并获取合理回报，特许期结束，服务商将污水处理项目的资产无偿移交给客户。
环保设备	指	“安科曼”系列污水处理一体化设备、“皖智星”环境智能运维系统、干雾抑尘设备、餐厨垃圾处理及厨余自动化养殖系统设备。
EPC+O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Operation（设计—采购—施工—运营），是工程总承包的一种模式。
污水处理产业链	指	以污水处理产业为核心，由专业设备制造、工程投资与建设、设施运营以及相关技术服务等诸多环节组成并相互衔接与支持的一系列经济活动。
污水处理	指	通过采用物理、化学、生物或其组合的技术方法，对人们在生产生活中排放的生活污水、工业废水进行净化处理，使污水中的污染物质得以分离、去除或使其转化为无害物质，从而使处理后的水达到相关排放标准，以减少其排放对环境带来危害的过程。

物联网	指	通过射频识别（RFID）、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激光扫描器等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把物体与互联网相连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以实现对物体的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
“皖智星”环境智能运维系统设备	指	主机在满负荷情况下经过数月高低温、高湿等恶劣环境中循环不间断测试，最多可支持 256 通道数据采集，相当于可同时接入 32 个 TP1608 模组，或 128 个 TP401 温湿度设备，标配以太网、RS485、TYPE-C 通讯口、可选择 WIFI、4G 全网通、GPRS、zigbee 多种通讯方式，具有高稳定性、高扩展性、高处理性能。
低控源截污系统及构建技术	指	适用于污染源分散，截污不完全或未截污，轻度、中度及重度污染水体的治理，通过科学划分特征功能区，如在河道两岸排口处设置截留净化功能区，在河道中设置有用于河道生态功能恢复的生态功能区，在河道下游设置强化净化功能区。各特征功能区应用如生态截留净化沟、雨水预处理设施等装备设施，通过统筹组合优化工艺，形成生态系统完整、功能互补的水体生态治理方法，从而净化污染，恢复、强化水体生态自净能力，构建生态系统完整、功能互补的水体生态。
“安科曼”系列污水一体化设备	指	箱体采用钢结构防腐，采用阿科曼生态基，纯生物处理，界区内噪音低于 45dB，无异味，抗荷载能力强，长期稳定运行，标准化模块配置，便于增容和扩建，适用于黑臭水体治理，对氮、磷去除要求较高的生活小区、宾馆饭店、度假区、学校、写字楼等分散用户的生活污水处理，以及啤酒，制革，食品，化工等行业的有机污水处理。
干雾抑尘设备	指	从源头控制粉尘，微雾水平， $10 \mu\text{m}$ 以下可吸入性粉尘治理效果高达 90%以上，避免矽肺病危害，耗水量小，物料湿度增加重量小，物料基本无热值损失，无二次污染，设备占地面积小，全自动控制运行、维护费用低。
餐厨垃圾生物资源化利用	指	以黑水虻生物资源化利用新模式处理餐厨垃圾，公司自主设计研发的厨余自动化养殖系统设备，利用黑水虻的生物转化功能，对餐厨垃圾进行综合利用，将餐厨垃圾最终转化为有机肥料、虫干等产品。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Anhui Huanghe Water Treatment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何业俊	成立时间	2007 年 9 月 12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何业俊）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何业俊），一致行动人为（何翠华）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N-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77-环境治理业 772-水污染治理 772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从事污水处理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工程总承包和运营管理；污水处理成套设备以及干雾抑尘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餐厨垃圾处理及厨余自动化养殖系统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黄河水	证券代码	836847
挂牌时间	2016 年 4 月 22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47,995,92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西南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 32 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李俊峰	联系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雨山西路 1800 号 7 栋
电话	0555-2619775	电子邮箱	793623726@qq.com
传真	0555-2619788		
公司办公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雨山西路 1800 号 7 栋	邮政编码	243000
公司网址	http://www.hhscl.com.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50066623433XY		
注册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雨山西路 1800-7 号		
注册资本（元）	47,995,92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注：报告期后公司开展董监高换届，董事会秘书由李俊峰变更为朱景海。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一、商业模式

公司是水环境治理、大气污染防治及固体（厨余）废弃物处理全产业链的系统环境服务商，具有先进的水治理、大气污染防治及固废生物处理技术的研发、设计和设备制造能力，拥有环境工程总承包和环境系统运管专业资质。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环境工程 EPC 业务、污水处理成套设备以及干雾抑尘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餐厨垃圾处理及厨余自动化养殖系统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一) 研发模式

公司技术一直走自主创新的道路，通过市场调研，了解行业国内外前沿技术水平，根据客户的需求和业务发展方向，确定研发目标，然后制定研发方案进行技术创新研发。公司设有生态环境设计研究院，主要负责污水处理、干雾抑尘、餐厨垃圾生物资源化利用技术的研发和环保装备的应用开发。

(二) 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公司采购主要根据承接的工程项目情况和销售的环保设备类型制定采购计划，公司在工程项目实施前或环保设备生产前，由项目经理制定《采购计划》，并经技术部、工程事业部、财务部审批。公司采购部对供应商进行了严格的考察及认真筛选，能够和一批优质的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确保了质量并有效地控制采购成本。

(三) 服务模式

环境工程方面：主要针对乡镇生活污水处理、水体生态修复治理、医疗废水处理、工业污水处理及大气粉尘治理提供解决方案、设备及后续运营维护服务。业务模式包括环境工程 EPC 业务、设备销售、技术服务、运营服务。EPC（设计—采购—施工）为工程总承包的一种模式，被环境污染治理业普遍采用。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服务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

餐厨固废处理方面：公司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黑水虻生物资源化处理技术，并设计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垃圾收、运、处理系统设备，实现了餐厨垃圾收运及处理过程的全流程物联网监控及处理过程的自动化。业务模式包括区域餐厨垃圾的特许经营项目的投资与运营、购买餐厨垃圾用于黑水虻生物养殖与繁育、餐厨垃圾一体化设备设计、销售与运营维护等。主要产品有：黑水虻虫卵、虫干、虫粉、虫油；有机肥、有机土壤改良剂及黑水虻虫体深加工产品等。

(四) 销售模式

一方面，公司水污染治理及运营维护服务的主要客户为政府企事业单位。目前普遍采用招投标方式获取业务合同，因此公司目前的销售模式围绕招投标展开。公司的市场部人员通过主动拜访、公开搜集招标信息等方式收集客户的产品需求信息，在与客户接洽后，由公司的技术部根据客户需求制定方案、成本预算并投标。项目中标后，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技术协议。之后进行项目的实施，实施阶段由施工、技术人员负责，最后以验收报告确认项目实施完毕，环保项目移交甲方。另一方面，公司也销售环保设备。公司提供的污水处理设备为个性化、专业性及技术性强的非标产品，主要应用于公司中标的各污水治理工程；公司生产的干雾抑尘设备主要销往矿区，由市场部人员主动拜访矿厂，洽谈销售。此外，公司餐厨垃圾处理项目未来将以实体与网络销售相结合的营销模式开展。

本期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二、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营业收入本期金额 17,111,282.40 元，较上期减少 28,093,858.79 元，同比降低 62.15%，主要原

因为受行业大环境及公司资金紧张的影响，以及公司主要客户宝武马钢集团环保工程及环保设备采购投入减少，公司本年度环境工程均为收尾工程，没有新增业务量，且公司没有新增设备销售订单。净利润（减亏 6714294.70）同比增长 37.75%。

（二）行业情况

水环境治理行业包含城镇污水处理、工业废水处理、农村污水治理、河湖生态修复和流域治理、黑臭水体治理等多个细分业务领域，各领域在未来均拥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城镇污水处理领域：在国家环保政策带动下，我国城市污水处理行业快速发展，污水处理量、污水处理能力和处理率大幅提高。2017-2021 年，我国城市污水年处理量从 465.49 亿立方米增长至 611.90 亿立方米，城市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能力从 17,036.70 万立方米增加到 21,745.70 万立方米，城市污水处理率从 94.54% 提升至 97.92%；县城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能力从 3,218.00 万立方米增加到 3,978.59 万立方米，县城污水处理率从 90.21% 提升至 96.11%。与此同时，随着国家基建逐步完善，加之老旧小区改造等持续推进驱动，我国城市排水管道长度保持持续增长趋势，从 2017 年的 63.03 万公里增长至 2021 年的 87.23 万公里。虽然我国在城镇污水处理率、污水处理总量不断提高，但出水水质标准与发达国家存在一定的差距。随着社会对水环境质量要求的不断提高，以及更为严格的各地方标准的陆续出台，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和建制镇的污水处理设施新建将成为新的增长点。

工业废水处理领域：为改善生态环境，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国家陆续出台了《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实施方案》《工业水效提升行动计划》《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等一系列政策，引导工业废水处理行业发展，为我国工业废水处理行业奠定了政策基础。随着国家对治理工业废水的重视力度及投入的不断加大，环保政策对于产业端各企业要求逐步趋严，工业废水处理普遍应用于各污水排放企业，市场规模逐步扩大。2017-2022 年我国工业废水处理市场规模由 901 亿元增长到 1,234 亿元，同比 2021 年上涨 10%。未来随着各地工业园区建设的推进，以及政策的引导，工业废水处理的渗透率将快速提高，市场规模将进入加快增速的阶段。

农村污水治理领域：尽管我国农村污水治理投资规模保持高速增长，但是整体而言，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的比例仍然严重滞后于城镇，与城市地区相比更是相差甚远，总的说来，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市场空间巨大，但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力度和污水处理能力亟待提高。究其原因，主要为污水收集处理困难、基础设施建设投入不足、后期运营管理质量不理想。“十四五”期间，国家和各地方推出的一系列政策、法规将进一步推动农村污水市场空间的释放。未来，农村污水治理将成为水环境治理工作推进的重要着力点，相关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将不断加强。

河湖生态修复和流域治理领域：根据《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十条”）及《“十四五”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规划》的要求，至 2025 年全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持续提高，重点领域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污染严重水体基本消除，地表水劣 V 类水体基本消除；到 2030 年，全国七大重点领域水质优良比例总体达到 75% 以上。目前我国江川河流等动态水系的治理情况卓有成效，但黄河、松花江、淮河、海河、辽河等流域的优良水体占比仍低于全国地表水平均水平，其中海河与辽河流域地表水体优良比例低于 75%，未来治理压力或将高于其他区域。我国湖泊水库等静态水系的治理压力或显著高于河流等动态水系，太湖、巢湖与滇池优良水体比例均未达 75%。随着河湖生态修复和流域治理工作的不断推进，以及环保要求的趋严，将对污水处理厂的尾水排放标准提出更高要求。

黑臭水体治理领域：我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已取得显著成效，但部分城市仅以“水质不黑不臭”作为治理目标，部分河段仍存在返黑、返臭的现象，“十四五”时期城市黑臭水体治理仍具备巩固并提升治理成果的市场需求。2022 年 4 月，住建部、生态环境部等四部委发布的《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提出，到 2022 年 6 月底前，县级人民政府完成建成区黑臭水体排查，制定

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方案。到 2025 年，县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比例达到 90%，京津冀、长三角和珠三角等区域力争提前 1 年完成。在 2018 年方案的基础上，将黑臭水体治理进一步从地级及以上城市下沉至县级城市，并从市政、工业、农业源头治理的角度，提出相应的改善要求。目前，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整体工作尚处于排查与统计阶段，随着《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 年）》等指导性政策文件的出台，未来农村将成为黑臭水体治理工作的重点推进领域之一。

随着国家出台的各种政策，公司发展的前景是非常广阔的，未来，公司将深耕污水处理运维业务，加大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投入，抢占技术制高点，提高公司在环保细分市场的核心竞争力。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p>(1) 2019 年 1 月，公司获得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颁发的“安徽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证书，2023 年 5 月在“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上延期 3 年。</p> <p>(2) 2022 年 10 月 18 日，公司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p> <p>(3) 2024 年 8 月 1 日，公司列入安徽省科技厅公布的“安徽省 2024 年第一批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名单”里，有效期一年。</p>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7,111,282.40	45,205,141.19	-62.15%
毛利率%	3.17%	11.6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78,509.59	-17,768,402.28	37.6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052,800.93	-18,254,504.61	39.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8.75%	-33.5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8.67%	-34.47%	-
基本每股收益	-0.23	-0.37	37.84%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8,019,345.95	130,393,474.42	-32.50%
负债总计	55,049,480.98	86,350,324.41	-36.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000,494.72	44,079,004.31	-25.1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69	0.92	-25.00%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63.51%	66.48%	-
资产负债率% (合并)	62.54%	66.22%	-
流动比率	0.90	1.04	-
利息保障倍数	-6.20	-9.3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2,370.13	8,926,522.85	-81.15%
应收账款周转率	0.39	1.18	-
存货周转率	1.94	4.35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2.50%	-24.8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2.15%	-51.11%	-
净利润增长率%	37.75%	-595.11%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93,391.63	0.67%	145,304.73	0.11%	308.38%
应收票据	1,315,809.20	1.49%	4,770,000.00	3.66%	-72.41%
应收账款	38,537,236.67	43.78%	32,833,046.74	25.18%	17.37%
预付账款	977,869.74	1.11%	16,119,435.31	12.36%	-93.93%
其他应收款	4,158,273.14	4.72%	3,620,785.35	2.78%	14.84%
存货	3,409,601.53	3.87%	11,907,350.87	9.13%	-71.37%
合同资产			19,765,625.70	15.16%	-100%
其他流动资产	684,115.14	0.78%	707,743.01	0.54%	-3.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50,000.00	3.58%	3,150,000.00	2.42%	0.00%
固定资产	23,343,814.43	26.52%	25,189,069.04	19.32%	-7.33%
在建工程	143,395.67	0.16%	161,175.67	0.12%	-11.03%
无形资产	11,705,838.80	13.30%	12,023,938.00	9.22%	-2.65%
短期借款	14,543,314.00	16.52%	27,848,126.53	21.36%	-47.78%
应付账款	19,194,007.42	21.81%	21,268,762.19	16.31%	-9.75%
应付职工薪酬	757,702.84	0.86%	1,770,893.28	1.36%	-57.21%
应交税费	2,284,797.65	2.60%	1,175,688.12	0.90%	94.34%
其他应付款	16,934,649.59	19.24%	10,209,278.20	7.83%	65.88%
其他流动负债	1,335,009.48	1.52%	24,077,576.09	18.47%	-94.4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448,086.90 元，同比增长 308.38%，主要是:一方面，公司报告期收到的项目运维款；另一方面，本期公司银行账户冻结，资金使用受限所致。
- 2、应收票据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3,454,190.80 元，同比减少 72.41%；主要是公司上年度收到的票据本期贴现或背书；本期营业收入减少，收到的票据减少，导致本期期末应收票据较上年期末减少。
- 3、预付账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15,141,565.57 元，同比减少 93.93%，主要是由于预付工程款，本年度已经结算开票,减少本期预付账款。
- 4、存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8,497,749.34 元，同比减少 71.37%，主要是由于本年度环境工程项目已经竣工结算结转至营业成本，除了结转成本之外，另一个原因是对原材料计提了跌价准备，这两个原因导致期末余额的减少所致。
- 5、合同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19,765,625.70 元，同比降低 100.00%，主要是：公司环境工程项目已经完工决算，将上期合同资产按决算及完工合同金额，确认至应收账款所致。
- 6、短期借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13,304,812.53 元，同比降低 47.78%，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偿还建行、中行、光大银行等贷款，由马鞍山市金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和安徽省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代为偿付所致。
- 7、应付职工薪酬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1,013,190.44 元，同比降低 57.21%，主要是公司报告期积极筹措资金，催收货款发放所欠工资。
- 8、应交税费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1,109,109.53 元，同比增加 94.34%，主要是因本期资金流紧张，与当地税务部门沟通，企业延缓缴纳土地房产使用税及部分增值税所致。
- 9、其他应付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6,725,371.39 元，同比增加 65.88%，主要是报告期由马鞍山市金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和安徽省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代为偿付公司到期银行贷款，形成公司与单位间应付往来款等所致。
- 10、其他流动负债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22,742,566.61 元，同比降低 94.46%，主要是本期公司已完工程预提成本转出 16292849.75 元，及期末已背书未终止确认承兑汇票等金额较上期期末减少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7,111,282.40	-	45,205,141.19	-	-62.15%
营业成本	16,569,646.06	96.83%	39,923,383.18	88.32%	-58.50%
毛利率%	3.17%	-	11.68%	-	-
税金及附加	646,738.09	3.78%	1,012,348.55	2.24%	-36.12%
销售费用	440,589.74	2.57%	766,087.97	1.69%	-42.49%
管理费用	8,894,026.50	51.98%	12,362,675.86	27.35%	-28.06%
研发费用	1,230,986.73	7.19%	2,871,863.59	6.35%	-57.14%
财务费用	1,661,855.96	9.71%	1,883,780.94	4.17%	-11.78%
信用减值损	3,027,432.16	17.69%	-4,744,737.02	-10.50%	163.81%

失					
资产减值损失	-1,737,911.04	10.16%	-	-	100%
资产处置收益	91,028.20	0.53%	-	-	100%
其他收益	6,602.60	0.04%	650,280.51	1.44%	-98.98%
投资收益	16,250.99	0.09%			100%
营业利润	- 10,929,157.77	-63.87%	-17,709,455.41	-39.18%	38.29%
营业外收入	6,900.00	0.04%	17,146.08	0.04%	-59.76%
营业外支出	151,027.27	0.88%	95,270.41	0.21%	58.52%
净利润	- 11,073,285.04	-64.71%	-17,787,579.74	-39.35%	37.7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 28,093,858.79 元，同比降低 62.15%，主要是：本期环境工程 EPC 业务较上期减少 29,890,744.76 元。减少的主要原因：受行业大环境及公司资金紧张的影响，以及公司主要客户宝武马钢集团环保工程及环保设备采购投入减少，公司本年度环境工程均为收尾工程，没有新增业务量，且公司没有新增设备销售订单。

2、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 23,353,737.12 元，同比降低 58.50%，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下降的同时，营业成本也相应下降。

3、毛利率本期 3.17%较上期 11.68%减少 8.51 个百分点，主要因为本期环境工程业务无新增项目，均为收尾工程，部分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管理不善，导致工期延长，部分项目分包施工被要求返工等，增加了工程成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成本收入，按照工程量进度*预计总成本暂估项目成本，本期结算发现部分项目实际成本高于预计总成本；因此环境工程毛利率大幅下降。

4、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 365,610.46 元，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下降的同时，计提的税金及附加相应减少。

5、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 325,498.23 元，同比降低 42.49%，主要是本期销售人员减少工资下降所致。

6、研发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 1,064,0876.86 元，同比降低 57.14%，主要是本期研发项目由去年同期 7 项减少至 3 项，同时研发人员减少薪酬降低等因素所致。

7、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 3,027,432.16 元，上年同期-4,744,737.02 元，较上期增加 7,772,169.18 元，同比增加 163.81%，主要是本期工程项目完工，合同资产确认至应收账款，上期计提的合同资产跌价本期转回所致。

8、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1,737,911.04 元，主要因为本期计提了存货（库存原材料）跌价损失-1,737,911.04 元所致。

9、资产处置收益本期发生 91,028.20 元，主要是本期处置以旧换新商务乘用车收益 91,028.20 元所致。

10、其他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 643,677.91 元，同比减少 98.98%，主要是本期收到政策奖励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11、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 16,250.99 元，同比增长 100.00%，主要是本期公司与供应商协商剩余材料以物抵债、尾款减免，形成债务重组收益所致。

12、营业利润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减亏）6,780,297.64 元，同比减少亏损 38.29%，净利润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减少亏损）6,714,294.70 元，同比减亏 37.75%，主要是公司业务收缩，减少人

员控制费用导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下降，且本期合同资产跌价转回导致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13、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 10,246.08 元，同比增加 59.76%，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流转土地，种植损失形成的理赔收益，本报告期公司无此项收益所致。

14、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 55,756.86 元，同比增加 58.52%，主要是公司预估税款滞纳金等形成的损失导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4,943,015.64	44,537,841.19	-66.45%
其他业务收入	2,168,266.76	667,300.00	224.93%
主营业务成本	14,290,197.61	39,923,383.18	-64.21%
其他业务成本	2,279,448.45	-	1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环境工程 EPC 业务	1,971,865.30	3,372,628.76	-71.04%	-93.81%	-88.22%	-81.20%
运营服务	12,589,539.30	10,574,994.60	16.00%	2.50%	-6.40%	7.99%
技术服务收入	381,611.04	342,574.25	10.23%	-2.88%	466,431.73%	-89.75%
其他业务	2,168,266.76	2,279,448.45	-5.13%	224.93%	100%	-105.13%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本期公司的营业收入发生额 17,111,282.40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8,093,858.79 元，同比降低 62.15%，按收入构分主要是：本期环境工程 EPC 业务较上期减少 29,890,744.76 元，环境工程 EPC 业务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方面，公司环境工程本年度均为收尾工程，没有新增业务量；另一方面，公司主要客户宝武马钢集团环保工程及环保设备采购投入减少，公司没有新增订单。其他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500,966.76 元，主要是马钢业务以物抵债收到的钢材变现款；运维业务收入及技术服务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变动不大。

本期公司营业成本发生额 16,569,646.06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3,353,737.12 元，同比降低 58.50%，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下降的同时，营业成本也相应下降。其中，本期环境工程 EPC 业务成本较上期下降 25,252,343.57 元，本期大部分项目均完工结算，成本大幅下降；本期无设备销售收入。其他业

务成本增加的原因主要是以物抵债钢材款 2,279,448.45 元变卖后结转成本所致。技术服务成本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年度技术委外形成的成本。

本期公司综合毛利率 3.17%，上年同期为 11.68%，减少 8.51 个百分点。环境工程 EPC 业务毛利率本年为 -71.04%，减少 81.20 个百分点，主要因为本期环境工程业务无新增项目，均为收尾工程，部分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管理不善，导致工期延长，部分项目分包施工被要求返工等，增加了工程成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成本收入，按照工程量进度*预计总成本暂估项目成本，本期结算发现部分项目实际成本高于预计总成本；因此环境工程毛利率大幅下降。技术服务业务本年毛利率为 10.23% 较上年 99.98% 下降 89.7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的技术服务发生的费用是由设计外包形成的费用，而上年同期设计业务均由本公司员工完成费用较小。其他业务收入本年毛利率为 -5.13% 较上年 100.00% 下降 105.13%，主要是马钢项目回款，是以钢材抵款，钢材折价亏损变现。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肥东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848,996.66	19.07%	否
2	马鞍山中冶华欣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832,703.29	18.96%	否
3	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	2,372,569.46	15.88%	否
4	马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916,002.94	12.82%	否
5	安徽马钢罗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834,825.66	12.28%	否
合计		11,805,098.01	79.01%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688,106.60	15.22%	否
2	安徽腾飞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32,462.22	10.94%	否
3	马鞍山市向中机电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1,256,741.34	7.11%	否
4	合肥君大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900,000.00	5.09%	否
5	安徽建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12,197.19	4.03%	否
合计		7,489,507.35	42.39%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2,370.13	8,926,522.85	-81.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0.00	-911,930.52	100.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1,736.61	-11,071,326.96	85.35%

现金流量分析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2,370.13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244,152.72 元，主要因为：一方面本期营业收入大幅降低，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减少 39,841,999.86 元；另一方面，公司经营活动减少，新增业务少，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相应较上期减少 34,653,456.42 元。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主要是由本期存货减少，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折旧摊销以及收回部分经营性应收导致。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0.00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14,930.52 元，主要因为：一方面，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汽车处置）收回现金 3,000.00 元，另一方面，本期没有新增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1,736.61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449,590.35 元，主要因为：因资金紧张本期偿还银行贷款及利息较上期大幅减少。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安徽拉尔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餐厨垃圾处理	2000 万元	3,646,071.64	3,483,755.99	0.00	52,245.47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230,986.73	2,871,863.59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19%	6.35%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	-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	0
硕士	4	4
本科以下	9	8
研发人员合计	15	12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7.44%	37.5%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44	44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4	14

(四)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1,230,986.73 元，占营业收入的 7.19%。公司的研发项目主要以战略发展目标为方向，适应市场竞争变化及企业在环保细分领域转型升级发展的需求，涉及污水处理工艺、专有设备及餐厨垃圾处理等方面。2024 年公司主要针对上年度研发项目的进一步深化，主要项目有：

1、以黑水虻蛹壳生产抗虫功能型土壤改良剂

黑水虻蛹壳是黑水虻产业中的附加产品，量少但具备功能特殊性，是提取甲壳素的优质原料，同时其中的蛋白成分具备抗虫抗菌性。本项目目的在于给蛹壳找到一种新的应用方向，能够拓展更多黑水虻产业中的副产品的利用，每一项产品都有更多的衍生物，能够有更多的产业方向，产生效益。

2、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设备的研发

通过调查研究发现，国内外对餐厨垃圾的处理方法主要有填埋、焚烧、饲料化处理和厌氧发酵技术法等方法，上述方法存在一定的弊端，主要存在二次污染、成本高和周期长等缺点。本项目研发设计一种综合考虑餐厨进料、破碎、分离等因素的一体化设备，将已有的餐厨垃圾生物（昆虫）降解处理技术的规模扩大、落地，在实现自动化生产的同时，不断优化生产细节，提高生产效益和衍生价值，设备达到环保、智能高效。

3、物联网设备管理运维平台开发与应用

随着物联设备应用在中国各个水利工程中体量的增大，着手开发物联网设备管理运维平台迫在眉睫，

用于物联设备的远程管理，可以监测设备的实时运行状况，进行相应物联网卡的管理，用于及时的维护。本项目拟将现地传感端的数据实时上传，按用户权限进行开放，形成应用云平台。这样有利物联网设备健康状况的监测和日常管理，便于实际项目的维护。节省大量人工成本，提高运维业务标准化、规模化、节约集约化管理。

报告期研发的项目主要是新领域餐厨垃圾处理方面的技术，公司未来将向餐厨垃圾处理转型，公司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黑水虻生物资源化处理技术，并设计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垃圾收、运、处理系统设备，未来将形成新的业务增长点。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确认

1、事项描述

黄河水公司与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四)、(二十六)、(二十七)及附注五、(二十三)。如财务报表注释所述，2024年度黄河水公司的营业收入 1,711.13 万元，营业成本 1,656.96 万元，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是公司利润表的重要项目，毛利是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之一，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确认的准确完整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确认确立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2024 年度黄河水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确认主要来源于运营服务、工程项目、技术服务业务，针对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评价与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 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并评价公司营业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分析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变动的合理性；
- (4) 对 2024 年度记录的销售交易选择样本，获取和检查与营业收入确认的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相关合同、销售发票、运营服务结算单或完工进度单或验收单等；
- (5) 选取主要样本重新计算工程项目确认的收入及成本的准确完整性，对主要工程项目实地查看、访谈，了解项目进展情况及形象进度，并与收入确认情况比对；
- (6) 结合存货审计，获取公司存货进销存明细表、成本计算表，执行存货的监盘程序，复核公司各项目成本结转的准确完整性；
- (7) 结合应收账款、应付账款、预付账款审计，函证主要客户、供应商 2024 年度的销售额、采购额，评价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确认的真实性以及完整性；
- (8)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交易进行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 (9) 检查与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告中做出恰当的披露和列报。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公司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风险	<p>概述：公司自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制定了完备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决策程序的规定。公司还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和相关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以及对外担保决策制度。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对“三会”制度及规范运作的意识有待提高，公司可能存在内部控制不严，执行力不强的风险。因此，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仍然会存在不规范的风险。</p> <p>分析：①公司于 2016 年 4 月挂牌后，通过加强对公司治理层、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忠诚履行职责。公司管理层承诺将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其他规章制度，提高自身的内控意识；②公司将继续加强内部控制规范的制定完善、执行考核，严格执行“三会”议事规则及各项决议的实施，确保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严格遵守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p>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p>概述：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何业俊，一致行动人为何翠华，二人系兄妹关系，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计持股比例为 54.18%，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经营决策。同时，何业俊担任公司董事长、何翠华担任公司董事，在公司决策、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如果相关制度执行不严格，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p> <p>分析：①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②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治理层、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忠诚履行职责。③公司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议案，聘请何业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请李俊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职业经理人团队逐步健全，有效地解决了公司治理层与经营管理层职责分工和权力分配。</p>
公司业务区域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p>概述：公司目前实施的污水处理项目均位于安徽省区域</p>

	<p>内，公司也制定了积极的发展战略，以安徽为依托向周边区域特别是华东区域逐步拓展，以寻求进一步的业务扩张。但华东区域经济发展较快，企业竞争激烈，且各地在项目引进、审批及实施等过程的相关政策上也存在较大差异，公司为适应当地市场环境并取得项目的不确定性较强，从而使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及盈利能力面临考验。</p> <p>分析：①公司通过参加区域外招投标等途径，积极参与区域外市场，随着未来公司业务布局的拓展，将在一定程度上减弱公司业务区域集中度较高的风险。②公司优化收入结构，以农村点源式水处理及系统运维、环保设备生产及销售、餐厨垃圾生物资源化利用等为主营业务发展方向，不断创新、延伸销售半径；同时餐厨垃圾生物资源化利用项目以县域城市为支点，以投资拉动的商业模式开拓新市场，扩大市场产品占有率，进而减弱公司业务区域集中度较高的风险。</p>
公司经营规模较小的风险	<p>概述：公司 2024 年年实现营业收入 17,111,282.40 元，经营规模总体偏小。公司通过产品技术优势和质量优势，在原有客户群体中形成了良好的声誉，使其在保证原有客户的同时，逐步打开了新市场及销售渠道，但在目前发展阶段，与上市公司及国际上资金雄厚的水环境治理公司相比仍存在经营规模较小的风险。</p> <p>分析：公司进一步拓展污水处理项目，延伸产业链，在污水处理设施物联网运管平台系统建设上保持市场领先优势，提高市场占有率为；以餐厨垃圾生物资源化全自动处理系统为新型的商业模式、领先的技术优势抢占国内市场，毛利率水平高，对扩大公司经营规模具有积极地影响</p>
行业和市场竞争风险	<p>概述：国家支持污水处理、循环利用、节能环保行业的发展，随着市场环境逐步成熟，市场化程度逐步提高，市场规模迅速扩大，新的竞争者也会随之出现，竞争者的增加可能促使污水处理行业利润下滑，不利于公司未来继续扩大市场份额或业绩增长。</p> <p>分析：公司加大技术创新研发力度，实行差异化营销策略，重点开发农村点源式水处理及系统运维、环保设备生产及销售、餐厨垃圾生物资源化利用等，保持行业细分市场技术先优势。加强公司研发能力，引进行业高端人才，加强与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形成合作联盟，提高公司产品、技术等核心竞争力。</p>
项目建设风险	<p>概述：污水治理项目具有实施过程复杂、涉及环节多、周期较长的特点。业主在与公司签订工程建造合同后，即将与整个工程项目相关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直至交付使用为止的各项工作全部交由公司负责，公司需要在约定的时间内将完工项目交付业主。但由于工程项目实施过程复杂、周期较长，因此，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可能会出现设计文件不能按时</p>

	<p>提供或发生变更，工程款不能及时到位，原材料、设备供应不及时等情况，从而导致不能按期建成交付从而造成违约的风险。</p> <p>分析：公司加强对项目的技术分析、财务判断、可行性研究、风险评估，选择财政状况良好的地方政府、实力雄厚和信誉良好的合作方，降低项目风险。另一方面，公司逐渐调整收入结构，以农村点源式水处理及系统运维、环保设备生产及销售、餐厨垃圾生物资源化利用等为主营业务发展方向，大大降低了项目建设风险。</p>
关键技术流失的风险	<p>概述：公司自成立以来积极与高校合作，成功研发了很多新型污水处理技术，虽然公司已经为其技术申请了专利保护并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可随着环境治理企业的不断增多，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动、公司技术保密措施的执行不严，以致技术泄密，均可能削弱公司的技术优势，对公司的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p> <p>分析：公司对涉及公司机密技术的员工从招聘开始签订服务期限、保密协议，同时提高员工待遇，给予公司员工精神与物质上的双重鼓励，增加员工忠诚度；并且对公司关键技术按单元分解、分别保管，对技术文档统一进行加密管理，授权使用。</p>
政策风险	<p>概述：环保产业成为我国经济可持续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国民经济新的支柱产业之一。未来我国对于环保政策的修订将逐步趋于完善，对于环保产业企业的资质及技术的要求也将更加严格。政策出台时间及力度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导致企业经营策略产生偏差，致使企业的经营存在一定的政策风险。</p> <p>分析：①公司对国家环保产业政策、技术规范、市场导向认真调研，系统解读并融入到公司未来产业（产品）市场定位和企业发展方向，抓住国家环保新规的政策红利，规划未来发展；②加强公司研发能力，保持行业细分市场技术领先优势，后续公司将继续加大对在职人员的培训力度，提升人员业务能力的同时增加环保技术储备，延伸产业链。</p>
资产负债率较高风险	<p>概述：截至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37%、66.22%、62.54%。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p> <p>分析：本期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年初有所下降，由 66.22%下降到 62.54%，主要因为：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而其他流动负债、应付账款(材料供应商等)、应付职工薪酬、短期借款等较年初减少。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仍较高，后续公司 will 通过处置闲置资产等方式清偿债务，降低资产负债率。</p>
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风险	<p>概述：公司大额应收账款回款难，造成公司流动资金长期处于紧张状态；公司贷款多次出现违约，公司持续经营存在重</p>

	<p>大不确定性。</p> <p>分析：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的应对措施如下： 1、积极争取外部投资，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成本。 2、尽快投产餐厨垃圾处理项目，积极开拓餐厨垃圾市场，增加营收。 3、加强欠款催收力度，处置闲置资产，化解银行、担保公司债务风险，保障正常生产经营资金安全使用，盘活资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业务板块，提高综合毛利率。</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二、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3,602,722.87	10.93%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97,921,177.96	297.00%
作为第三人	1,443,097.38	4.38%
合计	102,966,998.21	312.31%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性质	案由	是否结案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2024-001、 2024-008	第三人	股权转让合同纠纷	是	1,443,097.38	否	实控人与安徽省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份转让合同纠纷。执行进展：安徽省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8947 股已过户给何业俊。2024 年 4 月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具体进展详见公告。
2024-006、 2024-026、 2025-007	被告/被申请人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否	1,261,993.00	否	与安徽腾飞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执行进展：公司被列为被执行人，已向法院申请轮候查封公司名下位于马鞍山市雨山区雨山西路 1800 号 7-1-全部、雨山区雨山西路 1800 号 7-2-全部、雨山区雨山西路 1800 号 7-3-全部不动产，预查封公司位于马鞍山市雨山区雨翠路 797 号 4-8-全部不动产。 2025 年 1 月法院裁定拍卖被执行人黄河水马鞍山雨山区雨翠路 797 号 4-8-全部土地使用权及地面附属物。
2024-027、 2024-037、 2024-045	被告/被申请人	担保合同纠纷	是	11,360,238.91	否	与马鞍山市金福金融担保有限公司的担保合同纠纷。一审已判决，原告上诉后双方达成调解。具体详见公告。
2024-031、 2024-038、 2025-001	被告/被申请人	借款合同纠纷	否	5,510,528.59	否	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市分行的借款合同纠纷。已达成调解，具体内容详

						见公告。 2025年1月原告已申请执行，公司被列为被执行人。
2024-046、 2025-009	被告/被申请人	借款合同纠纷	否	4,507,387.64	否	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市分行的借款合同纠纷。已达成庭前调解。具体详见公告。 2025年2月原告已申请执行，公司被列为被执行人。
2024-043	被告/被申请人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否	38,015,494.72	否	与安徽八达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审已判决，已上诉，尚未收到二审判决，具体详见公告。
2024-030	被告/被申请人	建筑劳务合同	否	5,815,585.66	否	与安徽发鼎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的建筑劳务合同纠纷。尚未判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告。
2024-032	被告/被申请人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	否	13,788,554.71	否	与安徽水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尚未判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告。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诉讼事项对公司日常经营情况造成不良影响，公司将积极妥善处理相关诉讼，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3月25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3月25日		挂牌	办理职工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承诺为在职工办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3月25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关联交易必须遵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正在履行中

					及正常商业条件进行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3月25日		挂牌	占用资金及违规担保的承诺	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及违规担保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3月25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关联交易必须遵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正常商业条件进行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3月25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3月25日		挂牌	竞业禁止承诺	承诺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3月25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3月25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办公楼，厂房	固定资产	抵押	20,704,731.40	23.52%	资产抵押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11,366,295.53	12.91%	资产抵押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冻结	492,072.81	0.56%	司法冻结
总计	-	-	32,563,099.74	36.99%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办公楼、厂房及土地使用权被抵押用于公司银行贷款及相关担保；此外，因公司涉及诉讼导致公司办公楼、厂房、土地使用权被查封。公司位于雨山区雨翠路西侧土地使用权及厂房已被拍卖，拍卖完成后将用于化解银行、担保公司及供应商的债务，暂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资产被拍卖后，公司能够正常生产经营，上述资产受限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货币资金冻结是由公司涉及诉讼引起的，暂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 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1、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多起债务违约。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债务违约的公告》（2024-004、2024-005、2024-007、2024-029、2024-051）。
- 2、报告期内，公司曾被出具限制消费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何业俊曾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被出具限制消费令，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情形均已解除。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补发）》（2024-040）《关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被出具限制消费令的公告（补发）》（2024-041）、《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长、总经理被移出失信被执行人、被解除限制消费令及公司被解除限制消费令的公告》（2024-04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4,602,220	51.26%	0	24,602,220	51.2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54,100	4.90%	1,038,947	3,393,047	7.07%
	董事、监事、高管	90,060	0.19%	0	90,060	0.19%
	核心员工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3,393,700	48.74%	0	23,393,700	48.7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610,520	47.11%	0	22,610,520	47.11%
	董事、监事、高管	521,100	1.09%	0	521,100	1.09%
	核心员工					
总股本		47,995,920	-	0	47,995,92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 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 的质押股 份数量	期末 持有 的司 法冻 结股 份数 量
1	何业俊	16,997,100	1,038,947	18,036,047	37.58%	14,810,400	3,225,647	0 0
2	何翠华	7,967,520	0	7,967,520	16.60%	7,800,120	167,400	0 0
3	安徽省高 新创 业投 资有 限责 任公 司	5,760,000	-1,038,947	4,721,053	9.84%	0	4,721,053	0 0

4	舒昶	3,079,500	0	3,079,500	6.42%	0	3,079,500	0	0
5	张秋琴	2,361,600	0	2,361,600	4.92%	0	2,361,600	0	0
6	张红	1,656,000	0	1,656,000	3.45%	0	1,656,000	0	0
7	吴德刚	1,584,000	0	1,584,000	3.30%	0	1,584,000	0	0
8	彭群	1,298,880	0	1,298,880	2.71%	0	1,298,880	0	0
9	王嵒	1,008,000	0	1,008,000	2.10%	0	1,008,000	0	0
10	安徽建川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08,000	0	1,008,000	2.10%	0	1,008,000	0	0
合计		42,720,600	0	42,720,600	89.02%	22,610,520	20,110,08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何业俊与何翠华系兄妹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何业俊，一致行动人为何翠华。何业俊、何翠华基本情况如下：
何业俊，男，1963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3年7月至1990年10月，任铜陵市粮食局任技术员、副厂长、厂长；1990年10月至1996年7月，任铜陵市铜官山粮贸中心总经理；1996年7月至2007年9月，任马鞍山市佳山建安公司项目经理、总经理；2007年9月至2015年11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截至报告期末何业俊持有公司37.58%的股份。

何翠华，女，1972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年10月至2007年10月，任马鞍山市佳山建筑安装公司技术员；2007年10月至2015年11月，任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兼项目经理。截至报告期末何翠华持有公司16.60%的股份。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是否涉及发行上市、财务业绩等对赌事项

是 否

详细情况

2017年6月16日，安徽省高薪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增资扩股协议》，双方约定，向黄河水公司投资800万元认购股本400万股（因黄河水公司2017年11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100股转增44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安徽省高薪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持股数为576万股）。同日，与黄河水公司控股股东及配偶签署《股票发行协议》，该《协议》第四

条约定:若本次增资工商登记完成之日起三年内,安徽省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未能通过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实现股份转让,则三年期限届满后有权要求黄河水公司控股股东及配偶受让所持目标黄河水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份。双方还在协议中约定黄河水公司控股股东及配偶受让安徽省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股份的价格为原始投资额加固定收益,并对固定收益的计算方式进行了约定,同时就履行协议过程中所产生的违约责任进行了约定。2021年6月28日-2021年12月16日期间,安徽省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安徽长江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其持有的目标公司全部576万股股份,挂牌期满无意向方报名受让。依据上述协议,安徽省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有权要求黄河水公司控股股东及配偶回购其所持目标公司的所有股份,双方多次就股份受让事宜协商未果以致成讼。2024年2月18日根据(2023)皖0503执2953号执行:安徽省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38947股已过户给何业俊,2024年4月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截止2024年12月31日安徽省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黄河水公司股份数为4,721,053股占比9.84%。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宏观政策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生态环境部印发《“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规划》提出，以改善水生态环境质量为目标，以提升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效能为导向，以设施补短板强弱项为抓手，加快形成布局合理、系统协调、安全高效、节能低碳的城镇污水收集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新格局。到 2025 年，基本消除城市建成区生活污水直排口和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全国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力争达到 70%以上；城市和县城污水处理能力基本满足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 95%以上；水环境敏感地区污水处理基本达到一级 A 排放标准；全国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京津冀地区达到 35%以上，黄河流域中下游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力争达到 30%；城市和县城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利用水平进一步提升，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90%以上；长江经济带、黄河流域、京津冀地区建制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污泥无害化处置水平明显提升。

2021 年 11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明确把长江保护修复列入八大标志性战役，要求持续打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为此，生态环境部联合相关部门，充分衔接《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十四五”长江经济带发展实施方案》《生态环境部深入打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工作方案》等研究制定了《行动方案》，提出从生态系统整体性和流域系统性出发，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坚持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坚持精准、科学、依法治污，以高水平保护推动高质量发展，明确要求到 2025 年年底，长江流域总体水质保持优良，干流水质保持 II 类，饮用水安全保障水平持续提升，重要河湖生态用水得到有效保障，水生态质量明显提升。

2022 年 1 月，生态环境部等 5 部委印发了《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2021—2025 年）》（环土壤〔2022〕8 号）。行动方案的主要任务包括推动县域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统筹规划、建设和运行，与供水、改厕、水系整治、农房道路建设、农业生产、文旅开发等一体推进，有效衔接；结合村庄规划，重点治理水源保护区和城乡接合部、乡镇政府驻地、中心村、旅游风景区等人口居住集中区域农村生活污水；系统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整治，将农村黑臭水体整治与生活污水、垃圾、种植、养殖等污染统筹治理，将治理对象、目标、时序协同一致，确保治理成效。

随着国家出台的各种政策，公司发展的前景是非常广阔的，未来，公司将深耕污水处理，加大研发投入，优化各项技术，提高公司在水处理行业的核心竞争力。

二、 行业标准与资质

公司主营业务围绕污水处理项目设施的设计—采购—施工—运营展开，在对应的行业资质范围内实施各环节业务，并执行对应行业的行业标准。公司业务所涉及的行业标准主要包括国家生态环境部、住建部发布的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给排水专业相关设计标准、水处理相关技术规范，以及建筑工程类的施工质量、安全等。公司所涉及的行业资质主要包括工程设计类资质证书、工程施工类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污染治理类资质证书，以及 ISO 相关体系、高新技术企业、知识产权类相关资质证书等。公司具体所涉及的行业标准与资质主要如下：

(一) 行业标准情况

序号	行业标准类别	制定单位	重点内容	公司达标情况
1	环境保护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达标

(二) 业务资质情况

序号	许可证名称	编号	发证单位	取得主体	资质等级或许可范围	有效期
1	安全生产许可证	(皖)JZ 安许证字 [2012]011827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2027 年 11 月 1 日
2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234024031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丙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丙级	2029 年 12 月 25 日
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4015353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2025 年 11 月 11 日
4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4015350	马鞍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钢结构	2029 年 10 月 25 日

					构工程专业承包 三级	
5	中国环境服务 认证证书	CCAEPI-ES-SS- 2022-051	中环协(北京) 认证中心	安徽黄河 水处理科 技股份有 限公司	二级 分散式生活污水 处理设施运营服 务	2025年5月 9日
6	中国环境服务 认证证书	CCAEPI-ES-SS- 2022-052	中环协(北京) 认证中心	安徽黄河 水处理科 技股份有 限公司	二级城镇集中式 污水处理设施运 营服务	2025年5月 9日
7	安徽省生态环 境污染防治工 程专项设计服 务能力评价证 书	皖环设证 01- 1003	安徽省环境保 护产业协会	安徽黄河 水处理科 技股份有 限公司	甲级 废水及大气	2026年6月 19日
8	安徽省环保管 家服务能力评 价证书	HBJG-03-1001	安徽省环境保 护产业协会	安徽黄河 水处理科 技股份有 限公司	一级 环保管家服务	2026年5月 3日

三、 主要技术或工艺

公司是“马鞍山市水环境生态治理及安全控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依托单位、“马鞍山市餐厨垃圾生物资源化利用重点实验室”组建单位。经过多年持续的科研投入、研发人员的应用研究与前沿研究，公司主营业务所使用的自有污水处理专利技术与工艺，基于公司多年来在工业、市政、乡村污水处理领域大量的工程实际案例及经验，经过总结提炼而获得，并将其付诸工程实践。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的主要技术或工艺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技术名 称	技术原理	日处理 能力(吨)
1	安科曼 双泥 膜生态罐	主要是以阿科蔓生态基作为填料（一种用于生态性水处理的高科技材 料）的一种水处理工艺，在好氧段叠加活性污泥和生物膜技术，增强脱 氮除磷效果	不适用
2	安科曼 双泥 膜一体化设 备	对传统 A2O 污水处理工艺进行改良，内部填料采用高负荷的生物填料， 为微生物提供更多的生长空间，增加脱氮除磷效果。	不适用
3	安科曼 MBR 膜反应器	采用特有的生物栅预处理系统，代替了传统工艺上的精细格栅，有效预 防膜堵塞，大大延长膜组件清洗时间；采用 MBR 膜分离技术，抗冲击	不适用

		负荷能力强，污染物去除效率高，硝化能力强，出水水质稳定。	
4	安科曼碳源梯级复用双污泥一体化设备	采用 A3/O+MBBR 碳源梯级复用双污泥工艺，包括预缺氧、厌氧、好氧、沉淀工序。A3/O 工艺进水按比例分配分别进入预缺氧池及其后续的厌氧池和缺氧池，解决了缺氧反硝化碳源不足的问题，使脱氮效果进一步提高。并且二沉池的污泥回流至预缺氧池，回流液挟带的硝酸盐在预缺氧池中得到反硝化，降低了回流污泥中硝酸盐对厌氧释磷的影响，对除磷有利。因此，此工艺具有高效脱氮除磷的效果。另外，在 O 级生物池投加 MBBR 填料，工艺兼具传统流化床和生物接触氧化法两者的特点，依靠曝气池内的曝气和水流的提升作用使载体处于流化状态，进而形成悬浮生长的活性污泥和附着生长的生物膜，这就使得移动床生物膜使用了整个反应器空间，充分发挥附着相和悬浮相生物两者的优越性，使之扬长避短，相互补充。与以往的填料不同的是，悬浮填料能与污水频繁多次接触。既可用于有机物去除，也可用于脱氮除磷。	不适用
5	交变流一体化设备	采用四个淹没式生物滤池四位一体形成一个整体，鼓风曝气一气多用，既是生物氧化的氧气来源，又提供了循环流动的驱动力，复合滤料交替工作在升流和降流区域，同步去除有机物和氨氮，加密悬挂式滤料，提高了容积负荷。	不适用
6	生物除臭设备	采用生物法治理恶臭污染，将微生物接种于包裹有营养膜的滤料表面，微生物以营养膜和恶臭物质为饵料而繁殖，当恶臭分子被吸附在膜和无机滤料上时，微生物就会将这些恶臭物质分解消化，最终生成无污染的无机物质。	不适用
7	干雾抑尘设备	水雾颗粒为微雾，抑尘效率高，针对 $10 \mu m$ 以下可吸入性粉尘治理效果高达 90%以上，避免矽肺病危害。耗水量小，物料湿度增加重量小，物料基本无热值损失，无二次污染。	不适用
8	淤泥土壤固化技术	高性能矿物基类胶凝材料是指在遇水条件下，经过自身的物理化学反应其产物能将粒度小于 10um 的散粒物料胶结成一个整体的胶凝材料。其本质上是一种固体粉末状绿色无机胶凝材料，pH 值满足生态保护要求，重金属含量满足国家一级土壤(最优级)标准要求。	不适用
9	皖智星智能物联网管理平台	水质检测及预警系统是通过光谱法快速测试水中 COD、氨氮、总磷、溶氧、浊度等多项指标，并得出水体污染指数，进而确定水质等级，还可用于未知污染物（有机物）的测试，能应对突发事件，可应用在生活污水、流域河道、饮用水、排水管网的安全监测和实时预警领域。	不适用
10	餐厨技术成果	为了解决餐厨垃圾处理过程中较为恶劣的环境问题，实现餐厨垃圾生物资源化利用产业化发展，公司着手研发餐厨垃圾收集运输-破碎-分拣-制浆-黑水虻养殖系统设备。采用生物养殖，无大功率机械，不会造成噪声干扰。收集、运输、处理全封闭，厂房采用环境融洽花园式设计，无不不良视觉感受。	不适用

四、 环境治理技术服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环境治理设备销售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环境治理工程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如下：无

(二) 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以上的正在履行的订单情况如下：
无

七、环境治理运营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中标时间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报告期内完工进度
利辛县污水处理设施委托运营合同	运维	2024 年 1 月 11 日	2024 年 1 月 18 日	150.00	已完工
马钢股份南北区生活污水处理系统技术服务合同	运维	2024 年 1 月 4 日	2024 年 1 月 8 日	59.80	已完工
南山矿 2024 年下半年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修理承揽合同	维修	2024 年 6 月 7 日	2024 年 6 月 14 日	68.00	已完工

(二) 处于施工期的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建设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0%以上的处于施工期阶段的订单情况：
无

(三) 处于运营期的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

项目年度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以上（或年度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订单履行情况：无

(四) 特许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许经营权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PPP 项目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细分行业披露要求

(一) 水污染治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二) 大气污染治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固体废物治理业务

1. 固体废物治理业务收入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 固体废物治理并发电业务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 危险废物治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 别	出生年 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 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 股股数	期末普 通股持 股比例%
				起始日 期	终止日 期				
何业俊	董事 长、总 经理	男	1963 年 3月	2018 年 11月 12 日	2025 年 1月 16 日	16,997,100	1,038,947	18,036,047	37.58%
何翠华	董事	女	1972 年 2月	2018 年 11月 12 日	2025 年 1月 16 日	7,967,520	0	7,967,520	16.60%
赵月	董事	女	1989 年 7月	2022 年 5月 13 日	2025 年 1月 16 日	0	0	0	0.00%
李俊峰	董事、 董事 会秘 书、 财 务负 责 人、 副总 经理	男	1963 年 3月	2018 年 11月 12 日	2025 年 1月 16 日	100,800	0	100,800	0.21%
韦国兴	董事	男	1963 年 4月	2018 年 11月 12 日	2025 年 1月 16 日	108,000	0	108,000	0.23%
冯坤	董事	男	2021 年 12月	2021 年 12月 28 日	2025 年 1月 16 日	0	0	0	0.00%
何婷	董事	女	1985 年 1月	2018 年 11月 12 日	2025 年 1月 16 日	80,640	0	80,640	0.17%
王栋	监 事 会 主 任	男	1986 年 12月	2018 年 11月 12	2025 年 1月 16	191,520	0	191,520	0.4%

	席			日	日				
沙慧娇	监事	女	1991 年 1月	2018 年 11月 12 日	2025 年 1月 16 日	0	0	0	0.00%
杨小妹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78 年 9月	2018 年 11月 12 日	2025 年 1月 16 日	130,200	0	130,200	0.27%

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在 2024 年 12 月 27 日届满，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换届相关议案；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换届相关议案，并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审议通过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换届议案。换届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为何业俊（董事长）、何翠华、李俊峰、何婷、冯坤、薄涛、朱景海，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为王栋（监事会主席）、沙慧娇、杨小妹，高级管理人员为何业俊（总经理）、朱景海（董事会秘书）、李俊峰（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冯坤（副总经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除何业俊、何翠华系兄妹关系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没有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8		1	7
行政人员	6		4	2
财务人员	6		1	5
技术人员	36		24	12
生产人员	25		20	5
销售人员	5		4	1
员工总计	86		54	3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	0

硕士	4	4
本科	27	10
专科	37	7
专科以下	16	11
员工总计	86	3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及绩效政策：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根据员工岗位级别向员工支付薪酬，包括基本工资、技能工资和绩效工资等。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在满足相关法规政策的同时，结合同行业、本地区的实际薪酬情况，制定并执行在行业内更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标准。岗位工资与岗位职责相关，在岗位职责内容没有发生较大变化的前提下，薪金保持不变；若岗位职责内容发生较大变化时，则重新进行岗位评估并确定薪金。

2、培训计划：为适应公司业务快速增长的需求，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搭建了全面的员工培育平台并配置专职培训人员，包括：面向新员工和技术人员，公司建立了新员工的入职培训、试用期的岗位技能培训、在职员工业务与管理技术培训；面向中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建立了管理人员提升培训、综合能力培养等，不断提升公司员工的素质与能力，提升员工和部门的工作效率，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基础，促进公司持续健康有序的发展。

3、报告期内，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数共1人。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股东在人员、财务、资产、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了与公司相互独立、各自分开，保证了公司运作的独立性。公司董事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表决过程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会议记录及相关档案清楚完整。公司监事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相关记录及档案清楚完整。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

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经公司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完善，能够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享有平等地位，保证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改善规范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信息披露负责人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力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与《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所有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过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办公楼及厂房，合法拥有所有权和使用权，或向无关联第三方租赁。公司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必要设备、设施，具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知识产权。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或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4、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5、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符合股份公司要求和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行使相应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综上，公司自主经营，业务独立，不存在依赖于股东或相关关联方的情况，保持充分的独立性。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及行业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规章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制度》等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切实保障了公司业务顺利发展，防范法律风险。

本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

理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已经建立年报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审计报告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证天通（2025）证审字 3610001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 1 号 13 层 1316-13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1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杨高宇	李佳桐		
	2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2			

审 计 报 告

中证天通（2025）证审字 36100010 号

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河水公司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黄河水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黄河水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本财务报表附注二（二）、附注五（十三）注1、附注五（十七）3、附注十二、2及附注十三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黄河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确认

1、事项描述

黄河水公司与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四）、（二十六）、（二十七）及附注五、（二十三）。如财务报表注释所述，2024年度黄河水公司的营业收入1,711.13万元，营业成本1,656.96万元，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是公司利润表的重要项目，毛利是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之一，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确认的准确完整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确认确立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2024年度黄河水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确认主要来源于运营服务、工程项目、技术服务业务，针对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评价与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 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并评价公司营业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分析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变动的合理性；
- (4) 对2024年度记录的销售交易选择样本，获取和检查与营业收入确认的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相关合同、销售发票、运营服务结算单或完工进度单或验收单等；

(5) 选取主要样本重新计算工程项目确认的收入及成本的准确完整性，对主要工程项目实地查看、访谈，了解项目进展情况及形象进度，并与收入确认情况比对；

(6) 结合存货审计，获取公司存货进销存明细表、成本计算表，执行存货的监盘程序，复核公司各项目成本结转的准确完整性；

(7) 结合应收账款、应付账款、预付账款审计，函证主要客户、供应商 2024 年度的销售额、采购额，评价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确认的真实性以及完整性；

(8)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交易进行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9) 检查与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告中做出恰当的披露和列报。

五、其他信息

黄河水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黄河水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黄河水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黄河水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黄河水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黄河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黄河水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影响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高宇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佳桐

中国·北京

2025年4月18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593,391.63	145,304.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1,315,809.20	4,770,000.00
应收账款	五/(三)	38,537,236.67	32,833,046.7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977,869.74	16,119,435.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4,158,273.14	3,620,785.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 (六)	3,409,601.53	11,907,350.8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五/ (七)		19,765,625.7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 (八)	684,115.14	707,743.01
流动资产合计		49,676,297.05	89,869,291.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 (九)	3,150,000.00	3,1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 (十)	23,343,814.43	25,189,069.04
在建工程	五/ (十一)	143,395.67	161,175.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 (十二)	11,705,838.80	12,023,938.0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343,048.90	40,524,182.71
资产总计		88,019,345.95	130,393,474.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 (十三)	14,543,314.00	27,848,126.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 (十四)	19,194,007.42	21,268,762.1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 (十五)	757,702.84	1,770,893.28
应交税费	五/ (十六)	2,284,797.65	1,175,688.12
其他应付款	五/ (十七)	16,934,649.59	10,209,278.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335,009.48	24,077,576.09
流动负债合计		55,049,480.98	86,350,324.4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5,049,480.98	86,350,324.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 (十八)	47,995,920.00	47,995,9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 (十九)	1,216,751.50	1,216,751.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 (二十)	1,726,021.41	1,726,021.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 (二十一)	-17,938,198.19	-6,859,688.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000,494.72	44,079,004.31
少数股东权益		-30,629.75	-35,854.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969,864.97	44,043,150.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8,019,345.95	130,393,474.42

法定代表人：何业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俊峰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3,238.15	128,903.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15,809.20	4,770,000.00
应收账款	十四/(一)	38,537,236.67	31,649,331.7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77,869.74	16,119,435.31
其他应收款	十四/(二)	4,130,493.14	3,610,785.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09,601.53	11,907,350.8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9,765,625.7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7,356.54	702,889.17
流动资产合计		49,541,604.97	88,654,321.2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三)	3,790,053.43	3,790,053.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50,000.00	3,1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343,814.43	25,189,069.0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373,718.80	11,684,598.0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657,586.66	43,813,720.47
资产总计		91,199,191.63	132,468,041.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543,314.00	27,848,126.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194,007.42	21,268,762.19
预收款项			1,718,84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757,702.84	1,770,893.28
应交税费		2,281,982.00	1,172,872.47
其他应付款		19,811,013.48	10,209,278.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335,009.48	24,077,576.09
流动负债合计		57,923,029.22	88,066,348.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7,923,029.22	88,066,348.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47,995,920.00	47,995,9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16,751.50	1,216,751.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26,021.41	1,726,021.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662,530.50	-6,536,999.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276,162.41	44,401,692.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1,199,191.63	132,468,041.6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营业总收入		17,111,282.40	45,205,141.19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二)	17,111,282.40	45,205,141.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五/(二十二)	29,443,843.08	58,820,140.09
其中：营业成本		16,569,646.06	39,923,383.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三)	646,738.09	1,012,348.55
销售费用	五/(二十四)	440,589.74	766,087.97

管理费用	五/(二十五)	8,894,026.50	12,362,675.86
研发费用	五/(二十六)	1,230,986.73	2,871,863.59
财务费用	五/(二十七)	1,661,855.96	1,883,780.94
其中：利息费用		1,538,470.73	1,685,288.53
利息收入		512.07	67,905.13
加：其他收益	五/(二十八)	6,602.60	650,280.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九)	16,250.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	3,027,432.16	-4,744,737.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一)	-1,737,911.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二)	91,028.2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29,157.77	-17,709,455.41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三)	6,900.00	17,146.08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四)	151,027.27	95,270.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73,285.04	-17,787,579.74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五)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73,285.04	-17,787,579.7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73,285.04	-17,787,579.7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224.55	-19,177.46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78,509.59	-17,768,402.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073,285.04	-17,787,579.7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78,509.59	-17,768,402.2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24.55	-19,177.4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3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何业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俊峰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四)	17,111,282.40	45,204,041.19
减：营业成本	十四/(四)	16,569,646.06	39,923,383.18
税金及附加		634,508.36	1,003,032.77
销售费用		440,589.74	766,087.97
管理费用		8,828,211.26	12,243,891.49
研发费用		1,230,986.73	2,871,863.59
财务费用		1,660,622.51	1,882,902.1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 其他收益		6,602.6	650,280.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50.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95,908.27	-4,680,570.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37,911.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028.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81,403.24	-17,517,409.76
加: 营业外收入		6,900.00	16,875.00
减: 营业外支出		151,027.27	95,270.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125,530.51	-17,595,805.17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25,530.51	-17,595,805.17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125,530.51	-17,595,805.1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90,773.08	54,032,772.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六)	399,580.90	2,455,190.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90,353.98	56,487,963.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16,912.10	27,773,820.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91,447.85	7,987,897.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6,305.00	5,811,771.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六)	6,633,318.90	5,987,95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07,983.85	47,561,44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2,370.13	8,926,522.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6,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	1,026,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37,930.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7,930.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0.00	-911,930.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六)		448,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48,9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11,689.14	36,893,965.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0,047.47	1,726,261.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1,736.61	38,620,226.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1,736.61	-11,071,326.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633.52	-3,056,734.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685.30	3,094,419.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318.82	37,685.30

法定代表人：何业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俊峰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30,058.05	54,120,512.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563.85	2,453,90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29,621.90	56,574,418.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54,412.10	27,760,870.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91,447.85	7,954,334.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2,170.51	5,799,639.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2,973.16	5,908,737.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31,003.62	47,423,582.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8,618.28	9,150,836.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6,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	1,026,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82,926.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3,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6,426.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0.00	-1,120,426.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48,9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11,689.14	36,893,965.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0,047.47	1,726,261.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1,736.61	38,620,226.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1,736.61	-11,071,326.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18.33	-3,040,917.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83.67	3,062,201.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5.34	21,283.67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995,920.00				1,216,751.50				1,726,021.41		-6,859,688.60 35,854.30	- 44,043,150.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995,920.00				1,216,751.50				1,726,021.41		-6,859,688.60 35,854.30	- 44,043,150.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1,078,509.59	5,224.55 11,073,285.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1,078,509.59	5,224.55 11,073,285.0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7,995,920.00			1,216,751.50			1,726,021.41		-	-	32,969,864.97	

项目	2023 年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995,920.00				1,216,751.50				1,726,021.41		10,908,713.68	-	61,830,729.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16,676.84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995,920.00				1,216,751.50				1,726,021.41		10,908,713.68	-	61,830,729.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768,402.28	19,177.46	17,787,579.74		
											-	-	-		
											17,768,402.28	19,177.46	17,787,579.7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法定代表人：何业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俊峰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995,920.00				1,216,751.50				1,726,021.41		-6,536,999.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995,920.00				1,216,751.50				1,726,021.41		-6,536,999.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125,530.51	11,125,530.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7,995,920.00			1,216,751.50			1,726,021.41		-	33,276,162.41		
									17,662,530.50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995,920.00				1,216,751.50				1,726,021.41		11,058,805.18	61,997,498.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995,920.00				1,216,751.50				1,726,021.41		11,058,805.18	61,997,498.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595,805.17	17,595,805.1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595,805.17	17,595,805.1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7,995,920.00			1,216,751.50			1,726,021.41		-6,536,999.99	44,401,692.92
----------	---------------	--	--	--------------	--	--	--------------	--	---------------	---------------

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马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由何业俊和何翠华出资设立，于2007年9月12日成立。2015年12月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由“有限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50066623433XY。截止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注册资本为4799.592万元人民币，注册地：马鞍山市雨山区雨山西路1800号7栋。

本公司主要经营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物理污染防治和污染修复工程的设计、施工、咨询、运营;环保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环保设备的维修;劳动服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建筑工程劳务;工矿工程建筑;金属材料、矿产品(不含煤炭)、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土壤修复;土壤质量监测服务;环境工程;水污染监测服务;水污染治理;河道疏浚及清淤工程;水质净化处理技术研发与服务;餐厨垃圾处理;钢制品加工;钢结构工程;水生动植物、微生物菌剂的培育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何业俊,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 2007-9-12 至无固定期限,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算。

2016 年 3 月 21 日，本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6]2366 号《关于同意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并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新三板）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黄河水，证券代码为：836847。

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其他有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由于：(1)公司大额应收账款回款难，造成公司流动资金长期处于紧张状态；(2)公司贷款多次出现违约，债务违约对公司信用造成负面影响，公司正在积极的向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冶赛迪上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马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马鞍山郑蒲港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肥东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等催收回款措施；(3)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水处理设施的运营维护，拟加大对餐厨垃圾处理业务的投入，其中餐厨垃圾处理业务预计将于2025年开始，目前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争取增加水处理设施的运营维护业务，同时推动餐厨垃圾处理业务的正式开始。上述措施将有助于公司维持持续经营能力，且公司有能力实施上述措施且不存在重大障碍，故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编制财务报表是恰当的。但上述措施如果不能在期限内及时得予实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相应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占相应回收金额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2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占应付账款或其他应付款余额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200 万元。

（六）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下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股东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

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5、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1)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八)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

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

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十三)。

6、金融工具减值

金融资产减值见附注三、(十二)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二) 金融资产减值

1、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3)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4) 租赁应收款；

2、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原则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预期信用损失的具体计量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1)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①应收票据。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管理层评价该类别款项具备较低的信用风险。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单项计提损失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参照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型	计提方式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风险较小不计提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按照应收账款龄计提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账款。计提方法如下：(1)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损失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2)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

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型	计提方式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客户性质	按照账龄计提
应收账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风险较小不计提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逾期天数自信用期满之日起计算。

（2）其他应收款

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可行，所以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类型、初始确认日期等为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型	计提方式
其他应收款 1	应收股利	按照账龄计提
其他应收款 2	应收利息	按照账龄计提
其他应收款 3	应收保证金、押金等	风险较小不计提
其他应收款 4	应收其他款项	按照账龄计提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3）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5、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7、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

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十三)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四)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周转材料包括低

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盈亏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

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

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十五）。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二十三）。

（十六）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3-5	5	19-32
运输工具	5-8	5	12-19
其他设备	3-5	5	19-32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见附注三、(二十二)。

4、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与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二十二)。

(十八) 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九）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摊销率 (%)
土地使用权	50	0	2
软件	3-5	0	20-33.33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二十二）。

（二十一） 研发支出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二） 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

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如有）等。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

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2)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3)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

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 收入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特定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销售商品

本公司商品销售主要为污水处理设备，在产品安装验收合格经业主确认后确认营业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②提供劳务，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公司采用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

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业务部门与客户签订施工合同，公司按照施工合同要求提供相应服务，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客户确认的工作量金额减去以前年度已累计确认的工作量金额确认当期收入。项目完工后，项目进行决算审计，则以决算审计金额减去以前期间已累计确认的收入确认为决算审计当期的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七）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二十八）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营业外支出。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

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三十)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十八）。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2）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3)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更为系统合理的方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三十一)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1)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 8 月 21 日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2)
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3)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施行日”）解释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执行解释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 (“印发之日”),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本公司自印发之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 执行解释 18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项及其税率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6%、13%、9%等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二) 主要子公司所得税税率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安徽拉尔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三)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1、经复审, 公司 2022 年 10 月 18 日获得证书为 GR202234002365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公司自 2022 年 10 月 18 日起三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4 年度实际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 号,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徽拉尔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4 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 可以享受小微企业所得税减免政策: 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披露项目 (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披露) 除非特别指出, 上年年末指 2024 年 1 月 1 日, 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指 2023 年度, 本期指 2024 年

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	47.29	7,846.81
银行存款	101,271.53	29,838.49
其他货币资金	492,072.81	107,619.43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 限制的款项总额（注）	492,072.81	107,619.43
合 计	593,391.63	145,304.73

注：期末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492,072.81 元，其中：司法冻结 492,072.81 元。
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主要银行账户已被冻结，截止本报告出具日，这些银行账户仍在冻结中。

(二) 应收票据

1、票据类型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695,000.00	-	695,000.00	4,770,000.00	-	4,77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640,009.48	19,200.28	620,809.20	-	-	-
合 计	1,335,009.48	19,200.28	1,315,809.20	4,770,000.00	-	4,770,000.00

2、期末本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695,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640,009.48
合计	200,000.00	1,335,009.48

(三)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数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7,458,609.06	21,007,000.46

账龄	期末数	上年年末余额
1至2年	5,309,411.00	4,462,217.00
2至3年	2,646,058.82	10,799,712.90
3至4年	10,541,149.62	1,758,923.92
4至5年	5,500.00	5,000.00
5年以上	2,138,199.83	2,169,986.83
合计	48,098,928.33	40,202,841.11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098,928.33	100.00	9,561,691.66	19.88	38,537,236.67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48,098,928.33	100.00	9,561,691.66	19.88	38,537,236.67
合 计	48,098,928.33	100.00	9,561,691.66	19.88	38,537,236.67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202,841.11	100.00	7,369,794.37	18.33	32,833,046.74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40,202,841.11	100.00	7,369,794.37	18.33	32,833,046.74
合 计	40,202,841.11	100.00	7,369,794.37	18.33	32,833,046.74

(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上年年初数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7,458,609.06	3.00	823,758.27	21,007,000.46	3.00	630,210.01
1 至 2 年	5,309,411.00	10.00	530,941.10	4,462,217.00	10.00	446,221.70
2 至 3 年	2,646,058.82	30.00	793,817.65	10,799,712.90	30.00	3,239,913.87
3 至 4 年	10,541,149.62	50.00	5,270,574.81	1,758,923.92	50.00	879,461.96
4 至 5 年	5,500.00	80.00	4,400.00	5,000.00	80.00	4,000.00
5 年以上	2,138,199.83	100.00	2,138,199.83	2,169,986.83	100.00	2,169,986.83
合计	48,098,928.33	-	9,561,691.66	40,202,841.11	-	7,369,794.37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坏账准备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7,369,794.37
本期计提	2,191,897.29
本期收回或转回	-
本期核销	-
其他	-
期末余额	9,561,691.66

4、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重要应收账款情况

无

5、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金额 28,510,862.9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9.2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6,150,957.52 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673,480.47	5,451,484.74	28.43
河北省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365,692.46	130,970.77	9.08
和县姥桥镇人民政府	4,294,297.80	128,828.93	8.93
马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3,188,343.29	170,319.03	6.63
马鞍山郑蒲港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989,048.94	269,354.05	6.21
合计	28,510,862.96	6,150,957.52	59.28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无

7、应收账款转移，如证券化、保理等，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977,869.74	100.00	9,585,726.89	59.47
1-2年（含2年）	-	-	2,126,280.72	13.19
2-3年（含3年）	-	-	4,407,427.70	27.34
合 计	977,869.74	100.00	16,119,435.31	100.00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无

(五) 其他应收款

性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4,158,273.14	3,620,785.35
合 计	4,158,273.14	3,620,785.35

1、应收利息

无

2、应收股利

无

3、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1年以内	2,536,495.09	1,605,209.14
1至2年	352,064.32	681,390.80
2至3年	671,390.80	208,749.54
3至4年	142,308.31	381,930.00
4至5年	381,930.00	33,813.99
5年以上	213,541.86	709,691.88
小计	4,297,730.38	3,620,785.35
减：坏账准备	139,457.24	-
合计	4,158,273.14	3,620,785.3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押金	1,550,280.14	22,325.00	1,527,955.14	2,715,750.93	-	2,715,750.93
备用金	82,556.33	477.24	82,079.09	905,034.42	-	905,034.42
往来款	2,664,893.91	116,655.00	2,548,238.91	-	-	-
合计	4,297,730.38	139,457.24	4,158,273.14	3,620,785.35	-	3,620,785.3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	-	-	-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重新评估后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39,457.24	-	-	139,457.24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139,457.24	-	-	139,457.24

(4)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重要坏账准备情况

无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重要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马鞍山市敬业劳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53,558.93	1年以内	47.78	-
利辛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押金保证金	350,000.00	4-5年	8.14	-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46,363.21	2-3年	8.06	-
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	往来款	332,189.43	1年以内	7.73	-
安徽省交通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22,711.59	2-3年	5.18	-
合计		3,304,823.16		76.90	-

注 1 关于应收马鞍山市敬业劳务有限公司款项情况说明见附注十三、2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无

(8) 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无

(9) 其他应收款项转移，如证券化、保理等，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六) 存货

1、存货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92,744.31	1,737,911.04	854,833.27	2,757,589.22	-	2,757,589.22
在产品	2,554,768.26	-	2,554,768.26	2,558,750.78	-	2,558,750.78
合同履约成本	-	-	-	6,591,010.87	-	6,591,010.87
合计	5,147,512.57	1,737,911.04	3,409,601.53	11,907,350.87	-	11,907,350.87

1、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0 元。

(七) 合同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	-	25,143,612.67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	5,377,986.97
小 计	-	19,765,625.70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	-
合 计	-	19,765,625.70

1、本期合同资产账面价值的重大变动

无

2、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其中：										
施工合同形成的未完工未结算资产	-	-	-	-	-25,143,612.67	100	5,377,986.97	21.39	19,765,625.70	
合计	-	-	-	-	25,143,612.67	100	5,377,986.97	21.39	19,765,625.70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施工合同形成的未完工未结算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	-	-	3,726,854.97	111,805.65	3.00
1至2年	-	-	-	10,405,725.57	1,040,572.56	10.00
2至3年	-	-	-	6,399,536.53	1,919,860.96	30.00
3至4年	-	-	-	4,611,495.60	2,305,747.80	50.00
合 计	-	-	-	25,143,612.67	5,377,986.97	-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施工合同形成的未完工未结算资产	-5,377,986.97	-	-	项目完工，未确认合同资产
合计	-5,377,986.97	-	-	-

(八) 其他流动资产

性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6,758.60	-
预缴所得税	634,269.45	707,743.01
预缴的其他税费	43,087.09	-
合计	684,115.14	707,743.01

(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本期累计利得和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转入原因
马鞍山中冶华欣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150,000.00	3,150,000.00	3,150,000.00	-	-	-
合计	3,150,000.00	3,150,000.00	3,150,000.00	-	-	-

(十)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23,343,814.43	25,189,069.04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23,343,814.43	25,189,069.04

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1. 期初余额	33,598,345.32	3,690,026.01	1,752,437.57	1,839,546.30	40,880,355.20
2.本期增加金额	-	-	224,800.00	-	224,800.00
(1) 购置	-	-	224,800.00	-	224,8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329,257.61	-	329,257.61
(1) 处置或报废	-	-	329,257.61	-	329,257.61
4. 期末余额	33,598,345.32	3,690,026.01	1,647,979.96	1,839,546.30	40,775,897.59
二、累计折旧					-
1.期初余额	11,276,085.29	1,303,826.37	1,458,176.87	1,653,197.63	15,691,286.16
2.本期增加金额	1,617,528.63	288,775.64	113,519.06	33,768.40	2,053,591.73
(1) 计提	1,617,528.63	288,775.64	113,519.06	33,768.40	2,053,591.73
3.本期减少金额	-	-	312,794.73	-	312,794.73
(1) 处置或报废	-	-	312,794.73	-	312,794.73
4. 期末余额	12,893,613.92	1,592,602.01	1,258,901.20	1,686,966.03	17,432,083.16
三、减值准备					-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1. 期末账面价值	20,704,731.40	2,097,424.00	389,078.76	152,580.27	23,343,814.43
2. 期初账面价值	22,322,260.03	2,386,199.64	294,260.70	186,348.67	25,189,069.04

(2)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二期厂房	9,463,604.74	未竣工决算

(5) 固定资产期末账面价值中 20,704,731.40 元为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详见附注五、(三十八)。

2、固定资产清理

本期无固定资产清理。

(十一)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生产厂房	143,395.67		143,395.67	161,175.67	-	161,175.67
合 计	143,395.67		143,395.67	161,175.67	-	161,175.67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无

(十二)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421,400.00	622,630.46	16,044,030.46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购置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15,421,400.00	622,630.46	16,044,030.4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409,962.83	610,129.63	4,020,092.46
2.本期增加金额	313,021.64	5,077.56	318,099.20
(1)计提	313,021.64	5,077.56	318,099.2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3,722,984.47	615,207.19	4,338,191.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698,415.53	7,423.27	11,705,838.80
2. 期初账面价值	12,011,437.17	12,500.83	12,023,938.00

2、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3、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无

4、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中 11,366,295.53 元为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详见附注五、(三十八)。

(十三)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抵押及保证借款	4,490,396.03	18,50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1,765,680.00	-
保证借款	3,472,952.05	2,992,547.06
信用借款	4,400,000.00	5,906,679.47
票据贴现	-	448,900.00
应付未付利息	414,285.92	-
合 计	14,543,314.00	27,848,126.53

注：1、短期借款相关担保、抵押、质押及逾期情况如下：

①抵押及保证借款 4,490,396.03 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何业俊及其配偶盛桂林、股东何翠华作为连带责任担保人（最高担保额 820 万元）、马鞍山市金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福融资）作为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人（最高担保额 1400 万元），以位于马鞍山市雨山区雨山西路 1800 号 7-1 全部的产权证号《皖（2017）马鞍山市不动产权第 0048797 号》，位于马鞍山市雨山区雨山西路 1800 号 7-2 全部的产权证号《皖（2017）马鞍山市不动产权第 0048801 号》，及位于马鞍山市雨山区雨山西路 1800 号 7-3 全部的产权证号《皖（2017）马鞍山市不动产权第 0048804 号》的房屋土地作为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马鞍山开发区支行借入的款项。同时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上述借款 4,490,396.03 元已逾期。

②质押及保证借款 1,765,680.00 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何业俊及其配偶盛桂林、股东何翠华、盛桂林控制的马鞍山唯得力润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作为连带保证人、金福融资作为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人、金福融资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马鞍山分行开立保证金专户并以存入的保证金作质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借入的款项。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上述借款 1,765,680.00 元已逾期。

③保证借款 3,472,952.05 元，其中 990,000.00 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何业俊及其配偶盛桂林、股东何翠华作为连带责任担保人（最高担保额 8,200,000.00 元）、金福融资作为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人（最高担保额 14,000,000.00 元）向中国建设银行马鞍山开发区支行借入的款项；1,557,952.05 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何业俊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入的款项，截止资产负债表日，该笔借款已逾期，但于出报告日前已偿还；225,000.00 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何业俊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向微众银行借入的款项；700,000.00 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何业俊及其配偶盛桂林、安徽省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连带责任担保人向光大银行马鞍山湖西路支行借入的款项，截止资产负债表日，该笔借款已逾期。综

上，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合计保证借款 3,247,952.05 元已逾期。

④信用借款 4,400,000.00 元，其中 3,350,000.00 元，系黄河水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何业俊及其配偶盛桂林作为共同借款人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马鞍山分行（以下简称邮储银行）借入的款项；1,050,000.00 元系本公司邮储银行收到安徽省科技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资金池拨付的借款，根据《安徽省科技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资金池管理暂行办法》，后续邮储银行仍然需要向本公司追偿并退回风险补偿池资金。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上述 4,400,000.00 元借款已逾期。

⑤反担保事项：公司实际控制人何业俊及其配偶盛桂林、盛桂林控制的马鞍山唯得力润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何翠华为金福融资的担保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反担保，黄河水公司以位于雨翠路 797 号 8 栋、雨翠路 797 号 4 栋、雨翠路 797 号 5 栋、雨翠路 797 号 7 栋、雨翠路 797 号 6 栋的厂房和位于雨翠路西侧权证号《马国用 2016 第 035586 号》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为金融融资的担保提供最高额抵押反担保。上述最高额保证反担保和最高额抵押反担保所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 14,000,000.00 元。

（十四）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256,896.52	10,926,938.45
1-2 年	6,740,952.83	4,680,020.07
2-3 年	2,487,588.43	2,026,706.47
3 年以上	4,708,569.64	3,635,097.20
合 计	19,194,007.42	21,268,762.19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马鞍山市长顺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819,837.76	资金紧张，未催付
安徽省于湖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56,000.88	资金紧张，未催付
马鞍山市花雨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625,371.88	资金紧张，未催付
安徽八达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837,779.38	诉讼中
安徽弘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664,006.00	资金紧张，未催付
安徽省瑞之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803,854.79	资金紧张，未催付

2、应付账款按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材料款	4,700,072.86	7,191,515.29
工程款	12,545,945.15	11,972,184.65
其他	1,947,989.41	2,105,062.25
合 计	19,194,007.42	21,268,762.19

3、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前 5 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
安徽省瑞之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工程款	3,803,854.79	1-2 年	19.82
安徽八达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	1,837,779.38	4-5 年、1 年以内	9.57
安徽腾飞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1,236,576.13	1 年以内	6.44
安徽省于湖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856,000.88	4-5 年	4.46
安徽龙之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845,411.73	2-3 年、1 年以内	4.40
合 计		8,579,622.91		44.70

(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770,893.28	4,402,533.66	5,415,724.10	757,702.84
设定提存计划	-	379,488.68	379,488.68	-
辞退福利	-	33,222.10	33,222.10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福利	-	-	-	-
合 计	1,770,893.28	4,815,244.44	5,828,434.88	757,702.84

2、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70,893.28	3,973,805.45	4,986,995.89	757,702.84
2、职工福利费	-	91,640.23	91,640.23	-
3、社会保险费	-	201,209.68	201,209.68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188,232.00	188,232.00	-
工伤保险费	-	12,977.68	12,977.68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128,030.00	128,030.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7,848.30	7,848.30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770,893.28	4,402,533.66	5,415,724.10	757,702.84

3、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费	-	367,902.60	367,902.60	-
2、失业保险费	-	11,586.08	11,586.08	-
3、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379,488.68	379,488.68	-

(十六) 应交税费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570,090.84	1,043,520.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941.12	16,640.57
教育费附加	27,403.34	7,131.6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268.89	4,754.45
印花税	12,982.28	4,295.47
房产税	150,757.44	25,126.24
土地使用税	431,235.09	74,218.89
其他税费	10,118.65	-
合计	2,284,797.65	1,175,688.12

(十七)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项	16,934,649.59	10,209,278.20
合计	16,934,649.59	10,209,278.20

1、应付利息：无

2、应付股利：无

3、其他应付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13,591,744.09	-
其他往来款	2,582,991.83	6,401,816.09
押金及保证金	759,913.67	3,807,462.11
合计	16,934,649.59	10,209,278.20

注 1：非金融机构借款情况

非金融机构借款期末余额 13,591,744.09 元系黄河水公司短期借款担保人，因履行担保责任后向黄河水公司追偿的借款本金及利息，担保事项详见附注五（十三）1，其中马鞍山市金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追偿本金、利息及相关诉讼费用 11,758,288.58 元，安徽省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追偿本金、计息及相关诉讼费用共计 1,833,455.51 元。

(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	-	2,310,366.34
预提成本	-	16,292,849.75
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1,335,009.48	5,474,360.00
合 计	1,335,009.48	24,077,576.09

(十九)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7,995,920.00	-	-	-	-	-	47,995,920.00
合 计	47,995,920.00	-	-	-	-	-	47,995,920.00

注：上述股本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B验字（2017）0202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十)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216,751.50	-	-	1,216,751.50
其中：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 计	1,216,751.50	-	-	1,216,751.50

(二十一)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26,021.41	-	-	1,726,021.41
合计	1,726,021.41	-	-	1,726,021.41

(二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859,688.60	10,908,713.68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859,688.60	10,908,713.68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78,509.59	-17,768,402.28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应付其他权益持有者的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938,198.19	-6,859,688.60	-
其中：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二十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14,943,015.64	14,290,197.61	44,537,841.19	39,923,383.18
环境工程 EPC 业务	1,971,865.30	3,372,628.76	31,862,610.06	28,624,972.33
运营服务	12,589,539.30	10,574,994.60	12,282,306.60	11,298,337.42
技术服务收入	381,611.04	342,574.25	392,924.53	73.43
二、其他业务小计	2,168,266.76	2,279,448.45	667,300.00	-
合计	17,111,282.40	16,569,646.06	45,205,141.19	39,923,383.18

(二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172.47	322,160.88
教育费附加	31,359.63	138,068.9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906.42	92,045.96
印花税	10,522.19	28,680.49
房产税	125,631.20	100,504.96
土地使用税	368,278.80	294,059.91
其他	16,867.38	36,827.40
合计	646,738.09	1,012,348.55

(二十五)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8,696.80	698,701.95
差旅费	4,622.08	41,246.09
业务宣传及招投标费用	128,864.65	11,655.37
业务招待费	17,282.00	13,187.00
办公费及其他	11,124.21	1,297.56
合 计	440,589.74	766,087.97

(二十六)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13,795.32	7,022,653.16
办公费	473,004.34	245,253.32
差旅费	209,596.82	400,251.36
折旧摊销费	1,481,993.46	1,199,016.35
招待费	838,653.07	967,632.71
咨询费	1,159,269.00	639,618.32
团体意外险	63,619.05	72,326.34
专利费	131,184.91	80,982.63
其他	1,222,910.53	1,734,941.67
合 计	8,894,026.50	12,362,675.86

(二十七)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64,859.36	1,909,193.78
耗材费	361,958.61	588,508.25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费	4,168.76	212,268.07
其他	-	161,893.49
合 计	1,230,986.73	2,871,863.59

(二十八)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538,470.73	1,726,261.34
减：利息收入	512.07	108,901.05
手续费支出及其他	123,897.30	266,420.65
合 计	1,661,855.96	1,883,780.94

(二十九)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	2,987.72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	23,175.08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	-	3,483.72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政策奖	-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科创层挂牌奖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政策兑现	-	102,540.02	与收益相关
创新企业奖励	-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业及青苗补贴	6,602.60	8,093.97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6,602.60	650,280.51	

(三十)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务重组收益	16,250.99	-
合 计	16,250.99	-

(三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19,200.28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2,191,897.29	-2,575,629.7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377,986.97	-2,169,107.31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139,457.24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3,027,432.16	-4,744,737.02

(三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737,911.04	-
合计	-1,737,911.04	-

(三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发生额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91,028.20	-	91,028.20	-
合计	91,028.20	-	91,028.20	-

(三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目	发生额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赔款	-	16,875.00	-	16,875.00
其他	6,900.00	271.08	6,900.00	271.08
合计	6,900.00	17,146.08	6,900.00	17,146.08

(三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发生额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11.43	-	411.43	-
滞纳金	141,187.85	6,847.31	141,187.85	6,847.31
其他	9,427.99	88,423.10	9,427.99	88,423.10
合计	151,027.27	95,270.41	151,027.27	95,270.41

(三十六)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其他	-	-
合 计	-	-

2、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润总额	-11,073,285.04	-17,787,579.7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60,992.76	-2,668,136.9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19,177.4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6,693.19	113,720.8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1,891.76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90,442.20	3,004,373.13
研发费加计扣除影响	-184,648.01	-430,779.53
其他		
所得税费用	-	-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现金流量表其他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	385,566.23	1,678,862.54
利息收入	512.07	108,901.05
营业外收入、补助款等	13,502.60	667,426.59
合 计	399,580.90	2,455,190.1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	-	-
经营性费用	6,633,318.90	5,987,951.38
合 计	6,633,318.90	5,987,951.38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	448,900.00
合计	-	448,900.00

(4)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期末余额
		现金流入	现金流出	计提的利息	代偿借款	其他	
短期借款	27,848,126.53	-	1,411,689.14	414,285.92	12,307,409.31	-	14,543,314.00
合计	27,848,126.53	-	1,411,689.14	414,285.92	12,307,409.31	-	14,543,314.00

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073,285.04	-17,787,579.74
加：信用减值准备	-3,027,432.16	4,744,737.02
资产减值准备	1,737,911.04	
固定资产折旧	2,053,591.73	1,841,459.85
无形资产摊销	318,099.20	346,006.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91,028.20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11.43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1,538,470.73	1,726,261.34
投资损失	-16,250.99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6,759,838.30	-5,467,561.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8,704,279.95	36,837,273.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404,292.26	-13,314,074.16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2,370.13	8,926,522.85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01,318.82	37,685.3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7,685.30	3,094,419.9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633.52	-3,056,734.63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101,318.82	37,685.30
其中：库存现金	47.29	7,846.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1,271.53	29,838.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318.82	37,685.3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三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原因
固定资产	20,704,731.40	资产抵押
无形资产	11,366,295.53	资产抵押
货币资金	492,072.81	司法冻结
合 计	32,563,099.74	-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拉尔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滁州市	滁州市	餐厨垃圾处理	90.00	-	90.00	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使用资产和清偿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三)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四) 在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市场风险

1、利率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2024 年度，对于本公司各类银行借款，如果市场利率增加或减少 1%，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145,433.14 元。

（二）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三）流动风险

本公司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

1、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及其变化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何业俊，截至报告期末对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37.5783%。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何翠华	股东、董事
盛桂林	控股股东配偶
马鞍山唯得力润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公司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马鞍山唯得力润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何翠华、何业俊、盛桂林	9,000,000.00	2023/3/15	2027/3/14	否
何翠华、何业俊、盛桂林	5,000,000.00	2023/4/14	2027/4/13	否
何翠华、何业俊、盛桂林	4,500,000.00	2023/3/7	2027/3/6	否
何业俊	2,992,547.06	2022/12/19	2026/12/18	否

2、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说明
拆入资金：	-	-	-	-	-
马鞍山唯得力润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46,588.16		523,851.96	222,736.20	-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马鞍山唯得力润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22,736.20	746,588.16

十、政府补助

(一)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无

(二)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的项目
青苗补贴	3,380.00	其他收益
农业补贴	3,222.60	其他收益
合 计	6,602.60	

十一、或有事项

安徽八达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4 日向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人

民法院提起诉讼，原告（安徽八达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对马鞍山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经政府指定的审计机构审计的金额存在异议，申请：①依法确认原告与被告一签订的《马鞍山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阳湖塘水系建安工程施工合同》无效，被告一立即支付原告工程款 2,734,532817 万元，退还保证金 324,133020 万元，支付利息 516,811435 万元（其中：工程款利息 460,898499 万元，保证金利息 55,912946 万元）；②判令被告一赔偿停工期间的损失 226,0722 万元；③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及保全担保发生的费用。2023 年 5 月 17 日一审判决：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判决生效后起十日内支付安徽八达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77,713.91 元并支付利息（利息以 577,713.91 元未给付部分为基数，自 2022 年 7 月 4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付清日止）。后均不服同时上诉，二审判决：发回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重审。2024 年 10 月 17 日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做出一审重审判决：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判决生效后起十日内支付安徽八达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826,147.07 元并支付利息（利息以未给付部分为基数，自 2022 年 7 月 4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付清日止，但利息总额不应超过 516,811435 万元）。公司认为一审重审判决未扣除本公司代安徽八达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支付的材料款及水电费共计 1,552,737.82 元，已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向安徽省马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截止报告日，法院尚未判决。

安徽水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4 日向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原告（安徽水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承包的马鞍山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部分已完工并通过验收，被告（黄河水公司）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原告申请判决：①被告黄河水公司支付原告尚欠的工程款暂定 13,788,554.71 元(以鉴定为准)；②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截止报告日，法院尚未判决。

安徽飞园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建设工程（以下简称飞园建筑）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向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原告（安徽飞园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建设工程）与黄河水公司签订《马鞍山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永丰河水系整治工程（南杨沟）》、《马鞍山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南杨沟景观绿化及水生态构建工程》两份劳务承包合同，原告已施工完毕并已完成工程量审计，双方制作结算清单后黄河水公司付至 90%，剩余工程款未支付，原告请求判决：①被告黄河水公司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971,735.39 元、退还保证金

100,000.00 元，合计 1,071,735.39 元，并按 1,071,735.39 元为基数，按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3.85%计算自 2020 年 6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期间利息 156,116.00 元，合计 1,227,851.39 元；②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黄河水公司提起反诉，认为原告飞园建筑未按照合同约定与施工图纸施工，黄河水公司产生了额外的整改费用，且导致政府决算审计金额降低，造成了黄河水公司的损失，反诉请求判决：①反诉被告安徽飞园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建设工程立即赔偿反诉向原告工程返工整改损失 408,986.33 元、并支持反诉原告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利息以 408,986.33 元为基数，按照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 2022 年 1 月 9 日至该款项实际退还之日止；②本案诉讼费用由反诉被告承担。2025 年 3 月 13 日安徽山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做出判决：①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安徽飞园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工程款 109,270.95 元。②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退还安徽飞园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履约保证金 10 万元。③驳回安徽飞园建筑安装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④驳回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反诉请求。⑤案件受理费 15,851.00 元、保全费 5,000.00 元，由安徽飞园建筑安装有限公司负担 11,412.00 元，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439.00 元；反诉受理费 7,435.00 元，由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担；司法鉴定费 90,000.00 元，由安徽飞园建筑安装有限公司负担 45,000.00 元，由安徽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45,000.00 元。2025 年 3 月 28 日，黄河水公司不服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4)皖 0504 民初 2270 号民事判决，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判令：①请求贵院依法判决撤销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4)皖 0504 民初 2270 号民事判决第一、第二、第四项内容；②依法改判被上诉人立即退还上诉人 171,558.23 元，并支付上诉人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利息以 171,558.23 元为基数，按照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 2022 年 1 月 9 日起至该款项实际退还之日止)；③判决被上诉人承担本案一审、二审的全部诉讼费用(包括案件受理费、保全费、反诉受理费、司法鉴定费等)。截止报告日，法院尚未判决。

安徽发鼎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鼎建筑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 日向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原告（发鼎建筑公司）承包的马钢固废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园项目（马钢南区钢渣综合利用二期建安工程）已完工并通过验收，被告（黄河水公司）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原告申请判决：①被告黄河水公司支付原告工程款 5,815,585.66 元及利息（以 5,815,585.66 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4 月 19 日始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利率计算至工程款全部结清之日止）；②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截止报告日，法院尚未判决。

上述四个诉讼案件已向案件律师发函了解案件最新进展情况及预期公司应承担的损失赔偿金额，根据回函安徽八达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的诉讼预计发生的支付金额约 30 万元；安徽水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安徽飞园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建设工程的诉讼预计不会发生损失。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无。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司法拍卖：根据 2025 年 2 月 26 日 10:00 —2025 年 2 月 27 日 10:00 安徽腾飞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就工程款欠款申请的法院强制执行司法裁定(裁定书号：[2025]皖 0504 执恢 32 号)，公司位于马鞍山市雨山区雨翠路 797 号的厂房（未办理产权证书）及土地使用权（产权证号：《马国用（2016）第 035586 号》）最终由安徽一众精密轴业有限公司以 31,418,320.00 元成功竞拍。截至本报告出具日，相关产权转让手续仍在办理过程中，若产权转让手续无法成功办理，该司法拍卖款项将不能通过法院直接划转用以清偿到期的短期借款、担保公司追偿的已承担保证责任的到期借款、诉讼判决应付的供应商款项。

(2) 借款偿还：截至 2025 年 2 月 8 日，本公司已经全部偿还向中信银行借入的短期借款，该借款在资产负债表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偿还本金为 1,557,952.05 元，未偿还的利息为 9,369.11 元。

(3) 强制执行：①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行马鞍山分行）签订 450 万元及 500 万元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其中 450 万借款的合同编号为《建 C-XQY (工流) 2023-02-03 号》，该借款以公司实际控制人何业俊及其配偶盛桂林、股东何翠华作为连带责任担保人（最高担保额 820 万元），以位于马鞍山市雨山区雨山西路 1800 号 7-1 全部的产权证号《皖（2017）马鞍山市不动产权第 0048797 号》、位于马鞍山市雨山区雨山西路 1800 号 7-2 全部的产权证号《皖（2017）马鞍山市不动产权第 0048801 号》及位于马鞍山市雨山区雨山西路 1800 号 7-3 全部的产权证号《皖（2017）马鞍山市不动产权第 0048804 号》的房屋土地作为抵押向建行马鞍山分行借入，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剩余 4,490,396.03 元已逾期；500 万元借款合同编号为《建 C-XQY (工流) 2023-02-02 号》，以公司实际控制人何业俊及其配偶盛桂林、盛桂林控制的马鞍山唯得力润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何翠华作为连带责任担保人（最高担保额 820 万元）、马鞍山市金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福融资）作为最高

额连带责任担保人（最高担保额 1400 万元）向建行马鞍山分行借入，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剩余 990,000.00 元已逾期。2024 年 8 月 20 日，公司与建行马鞍山分行在马鞍山市花山区人民法院法官的调解下达成协议，协议约定黄河水公司分期偿还已逾期的短期借款，如其中任一期未能按照协议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建行马鞍山分行将就全部未还款项向法院一并申请强制执行。协议签订后，公司未按照协议约定还款，2025 年 1 月 8 日，建行马鞍山分行向花山区人民法院提出强制执行申请已获立案（执行案号：(2025)皖 0503 执 0268 号），法院责令公司偿还建行马鞍山分行借款本金与利息合计 5,540,715.59 元，支付人民法院执行费 55,103.58 元。

②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5 日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市分行（以下简称邮储银行马鞍山分行）签订借款额度为 500 万元的小企业授信业务额度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PSBC(2022V2)ZH08011》，公司实际控制人何业俊及其配偶盛桂林作为共同借款人。2024 年 12 月 17 日，邮储银行马鞍山分行向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黄河水公司归还借款本金 4,400,000.00 元及利息 107,387.64 元，并要求黄河水公司承担诉讼费、代理律师费。2024 年 12 月 18 日，黄河水公司与邮储银行马鞍山分行在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法官的调解下达成和解协议，协议编号为(2024)皖 0504 民初 5737 号。民事调解书协议约定黄河水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何业俊及其配偶盛桂林欠付邮储银行马鞍山分行借款本金 4,400,000.00 元及利息和罚息 107,387.64 元（暂计算至 2024 年 12 月 15 日），合计 4,507,387.64 元及自 2024 年 11 月 16 日至实际偿还全部借款的本息之日的利息、罚息（以前述借款合同约定的利率为准）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一次性还清；支付邮储银行马鞍山分行代理律师费 15,672.00 元；支付本案诉讼费 21,492.00 元。协议签订后，公司未按照协议约定还款，2025 年 2 月 11 日，邮储银行马鞍山分行向雨山区人民法院提出强制执行申请已获立案（执行案号：(2025)皖 0504 执 537 号），法院责令公司按照前述和解协议的约定偿还邮储银行马鞍山分行欠款，支付人民法院执行费 47,630.60 元。

(4) 安徽省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担保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为黄河水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借款 9,000,000.00 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光大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号为《MFHXLBZHT20220005》，合同中约定科技担保公司为黄河水公司借款合同项下本金及利息的 70% 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同日，黄河水公司、实控人何业俊及其配偶盛桂林、何翠华与科技担保公司签订《保证反担保合同》。2023 年 9 月 28 日，借款到期黄河水公司无力偿还，科技担保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承担担保保证

责任向光大银行支付 3,258,075.53 元，黄河水公司于 2024 期间共偿还科技担保公司 1,450,000.00 元。2024 年 3 月 8 日，科技担保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决：①黄河水公司向科技担保公司支付代偿款人民币 1,808,075.53 元、违约金 162,903.78 元、代偿资金占用费 61,756.05 元（暂计算至 2024 年 3 月 6 日，之后以代偿金额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10% 为基准自 3 月 7 日顺延计算）；②向科技担保公司支付律师费 15,000.00 元；③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截止资产负债表日，该诉讼未判决。经法院调解，双方于 2025 年 1 月 6 日达成和解，和解协议内容：①确认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黄河水公司尚欠科技担保公司代偿款 1,758,075.53 元、违约金 162,903.78 元、代偿资金占用费 203,174.86 元（此后以实际代偿余额为基数，按 10% 年利率从 2024 年 12 余额 19 日开始计算至实际款清止）、律师费 15,000.00 元，合计 2,139,154.17 元；②若黄河水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向科技担保公司付清代偿款 1,758,075.53 元、律师费 15,000.00 元、代偿资金占用费 73,788.98 元，合计 1,846,864.51 元，则科技担保公司放弃其他诉讼请求；③黄河水公司若未按②约定按期足额还款，科技担保公司有权根据①约定请求法院强制执行；④黄河水公司向科技担保公司支付科技担保公司已预付的诉讼费及保全费 16591.00 元。截止报告日，黄河水公司未支付上述款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未确认收入事项

马鞍山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雨污分流工程由黄河水公司投资的马鞍山中冶华欣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公司占股 1.05%，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作为总包方，项目已经完成且已通过工程审计，审计确认决算金额 691,470,831.64 元，由于黄河水公司暂未对技术服务费金额达成一致意见，2024 年度未确认收入，将在 2025 年度与各方就技术服务费金额达成一致意见后确认收入。

2、委托代收代付事项

马鞍山市敬业劳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敬业劳务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2 日，注册资本 500,000.00 元人民币，注册地址：马鞍山市雨山区鸳鸯一村 7-507，主要经营建筑劳务分包。黄河水公司以前年度向敬业劳务公司采购劳务（临时工）用于水处理工程项目的现场工作，合作时间长。2024 年黄河水公司因为借款逾期诉讼、供应商欠款诉讼导致银行账户（除微众银行外）均被冻结，黄河水公司无

法开展收支活动，所以委托敬业劳务公司代收客户款项、代付黄河水公司经营支出（包括发放工资、支付供应商款项、归还银行借款、支付报销费用等）。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数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27,458,609.06	21,007,000.46
1至2年	5,309,411.00	3,146,978.08
2至3年	2,646,058.82	10,799,712.90
3至4年	10,541,149.62	1,758,923.92
4至5年	5,500.00	5,000.00
5年以上	2,138,199.83	2,169,986.83
合计	48,098,928.33	38,887,602.19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098,928.33	100.00	9,561,691.66	19.88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48,098,928.33	100.00	9,561,691.66	19.88
合 计	48,098,928.33	100.00	9,561,691.66	19.88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887,602.19	100.00	7,238,270.48	18.61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38,887,602.19	100.00	7,238,270.48	18.61
合 计	38,887,602.19	100.00	7,238,270.48	18.61

(1) 期末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7,458,609.06	3.00	823,758.27	21,007,000.46	3.00	630,210.01
1 至 2 年	5,309,411.00	10.00	530,941.10	3,146,978.08	10.00	314,697.81
2 至 3 年	2,646,058.82	30.00	793,817.65	10,799,712.90	30.00	3,239,913.87
3 至 4 年	10,541,149.62	50.00	5,270,574.81	1,758,923.92	50.00	879,461.96
4 至 5 年	5,500.00	80.00	4,400.00	5,000.00	80.00	4,000.00
5 年以上	2,138,199.83	100.00	2,138,199.83	2,169,986.83	100.00	2,169,986.83
合计	48,098,928.33	-	9,561,691.66	38,887,602.19	-	7,238,270.48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坏账准备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7,238,270.48
本期计提	2,323,421.18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	
期末余额	9,561,691.66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673,480.47	28.43	5,395,341.91
河北省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365,692.46	9.08	1,309.71
和县姥桥镇人民政府	4,294,297.80	8.93	1,288.29
马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3,188,343.29	6.63	107,306.10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马鞍山郑蒲港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989,048.94	6.21	256,816.05
合 计	28,510,862.96	59.28	7,189,260.08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无

7、应收账款转移，如证券化、保理等，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二) 其他应收款

性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4,130,493.14	3,610,785.35
合 计	4,130,493.14	3,610,785.35

1、应收利息

无

2、应收股利

无

3、其他应收款项

(1) 按项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1年以内	2,518,715.09	1,605,209.14
1至2年	352,064.32	671,390.80
2至3年	661,390.80	208,749.54
3至4年	142,308.31	381,930.00
4至5年	381,930.00	33,813.99
5年以上	213,541.86	709,691.88
小计	4,269,950.38	3,610,785.35
减：坏账准备	139,457.24	-

账龄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合计	4,130,493.14	3,610,785.3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540,280.14	2,705,750.93
备用金	2,729,670.24	905,034.42
合计	4,269,950.38	3,610,785.3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	-	-	-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重新评估后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39,457.24	-	-	139,457.24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139,457.24	-	-	139,457.24

(4)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重要坏账准备情况

无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重要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马鞍山市敬业劳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53,558.93	1年以内	48.09	-
利辛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履约保证金	350,000.00	4-5年	8.20	-
中国三治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346,363.21	2-3年	8.11	-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	其他往来	332,189.43	1年以内	7.78	-
安徽省交通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22,711.59	2-3年	5.22	-
合计		3,304,823.16		77.40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无

(8) 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无

(9) 其他应收款项转移，如证券化、保理等，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三)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790,053.43		3,790,053.43	3,790,053.43		3,790,053.43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计	3,790,053.43	-	3,790,053.43	3,790,053.43	-	3,790,053.43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拉尔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90,053.43	-	-	3,790,053.43	-	-
合计	3,790,053.43			3,790,053.43	-	-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14,943,015.64	14,290,197.61	44,537,841.19	39,923,383.18
环境工程 EPC 业务	1,971,865.30	3,372,628.76	31,862,610.06	28,624,972.33
运营服务	12,589,539.30	10,574,994.60	12,282,306.60	11,298,337.42
技术服务收入	381,611.04	342,574.25	392,924.53	73.43
二、其他业务小计	2,168,266.76	2,279,448.45	666,200.00	-
合计	17,111,282.40	16,569,646.06	45,204,041.19	39,923,383.18

十五、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0,616.77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602.60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9、债务重组收益	16,250.99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项 目	金 额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3,715.84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 计	-30,245.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536.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 计	-25,708.66

2、《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无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 股 收 益			
	本 期	上 期	基 本 每 股 收 益	稀 释 每 股 收 益	本 期	上 期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7457	-33.5386	-0.2308	-0.3702	-0.2308	-0.37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6672	-34.4664	-0.2302	-0.3803	-0.2302	-0.3803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无

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8日

安徽黄河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人：

日期： 2025年4月18日 日期： 2025年4月18日 日期： 2025年4月18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1)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 8 月 21 日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2)
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3)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施行日”）解释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执行解释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印发之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本公司自印发之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执行解释 18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0,616.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602.60
债务重组收益	16,250.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3,715.8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0,245.48
减：所得税影响数	-4,536.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5,708.66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